

公司代码：603172

公司简称：万丰股份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俞杏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文芝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71,511,190.73元。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万丰股份、上市公司	指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御丰企业	指	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宁波御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天扬投资	指	绍兴天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宁波怡贤	指	宁波怡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舟山瑞好	指	舟山瑞好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宁波瑞好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金御丰	指	宁波金御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柯奥隆	指	上海柯奥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杏嘉	指	上海杏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万丰	指	WANFENG GLOBAL PTE LTD，中文名“万丰环球私人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绍兴三达	指	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浙江中万	指	浙江中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俞杏英、俞啸天
昂高集团	指	Archroma，是纺织特种化学品、造纸解决方案和乳液产品领域的全球领先企业，美国私人投资公司 SK Capital Partners 旗下的投资组合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本公司客户
托拉司产品	指	本公司为昂高集团生产产品的品牌名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万丰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Wanfeng Chem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ANFE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俞杏英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卢枫青	张潮军
联系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新二村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新二村
电话	0575-85668072	0575-85668072
传真	0575-85623229	0575-85623229

电子信箱	lufengqing@wtdyes.com	wfdb@wfdyes.com
------	-----------------------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新二村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新二村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073
公司网址	www.wfdyes.com
电子信箱	wfdb@wfdyes.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日报 (www.zqrb.cn)、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 (www.stcn.com)、经济参考报 (www.jjck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丰股份	603172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凌燕、陈磊、周鑫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金融街中心大厦西座17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帅、蒋卓征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5月至2025年12月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535,132,594.76	503,561,629.15	6.27	545,178,50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28,856.49	40,452,349.30	-5.25	67,620,36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37,482,485.31	35,817,052.32	4.65	64,328,379.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52,355.96	743,426.74	9,686.08	51,703,256.18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0,201,355.86	1,033,038,455.44	2.63	572,032,377.35
总资产	1,451,155,731.68	1,383,271,354.19	4.91	857,708,520.9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4	-14.71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4	-14.71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0	-6.67	0.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7	4.83	减少1.16个百分点	12.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9	4.28	减少0.69个百分点	11.8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200.89万元,上升9,686.08%,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入增加、应收账款催款力度加强导致收到的现金增加,加速存货消化、原材料采购减少导致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9,198,591.67	135,513,688.75	142,761,945.56	157,658,36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23,533.04	7,293,696.90	6,487,144.08	18,724,48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92,969.34	6,635,951.23	6,414,801.78	18,338,76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44,684.01	31,460,274.29	19,031,405.30	38,105,360.3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407.03		-79,556.15	-631,762.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01,318.74		5,760,870.66	4,536,427.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31.6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0,312.5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358,764.06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480.50		-278,170.83	-662,444.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763.00	系个税手续费返还	51,418.12	328,156.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4,288.09		818,356.44	635,942.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879.09		908.38	1,217.36
合计	846,371.18		4,635,296.98	3,291,981.5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账款融资	36,059,845.85	36,255,618.37	195,772.52	0
合计	36,059,845.85	36,255,618.37	195,772.52	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年，全球经济环境面临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仍在上升。面对内外部环境的多重挑战，公司将主营业务专注中高端分散染料细分领域，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稳中求进。在市场需求恢复缓慢、行业竞争加剧的情况下，公司“拓市场、修内功”：拓展国内外市场，助力营收增长，巩固市场份额；促进产研双向转化，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数智化”建设，提升内部治理与风险防控水平；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号召，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为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2024年度，我国染颜料行业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求进，主要经济指标回升向好，工业总产值和销售收入稍有下降，利润总额小幅增长。下游市场需求持续低迷，染料市场竞争加剧，染料价格震荡下行，企业利润空间受到挤压。下游纺织印染行业的有效需求不足以及分散染料同行业竞争日益激烈，对公司的产品价格造成了较大压力，造成产品销售价格与毛利率整体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513.2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27%，实现销售数量11,331.98吨，较上年同期增长16.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32.8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48.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65%。

（一）聚焦产品创新，巩固技术护城河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需求与产业政策为导向，分散染料产品系列不断更迭，关键技术攻关突破，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巩固技术护城河。全年研发投入1,844.43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3.45%，同比增长11.16%。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有效授权的专利33项，其中发明专利28项、实用新型专利5项。基于持续的创新发展能力及日益完善的创新体系，公司在报告期内申报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已获得认定。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优化升级现有产品、研发新产品，实施产品特色化、市场高端化的差异化竞争策略，为客户提供更环保、质量更稳定的产品。其中，2023年度投放市场的高日晒牢度系列分散染料保持强劲的市场竞争力，销量同比增长50.86%；液体染料受到下游印染行业广泛应用，销量同比增长8.51%。

此外，公司与东华大学成立了“东华-万丰染料联合创新基地”，致力于绿色介质体系先进液态分子染料制备关键技术研发和新产品开发，标志着公司在实现染料绿色化、高端化的道路上，迈出了全新的一步。

2024年2月，应急管理部印发了《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对化工企业高危工艺全流程自动化改造提出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多项连续硝化和连续重氮化工艺技术的开发，并获得4项连续化相关实用新型专利的授权。本质安全性得到大幅提升，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二）加快市场开拓，提升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稳固国内战略区域市场，有侧重地开拓国际市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6.27%。国内市场持续以印染加工产业聚集地（浙江、江苏、福建和广东）为中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境内销售39,828.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20%。同时，公司积极以国际化视野立足全球市场，配合服装面料终端制造商实现销售与技术出海，为售前售后服务和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供可靠保障，持续拓展全球销售渠道，在越南、土耳其和印度尼西亚等10余个国家和地区实现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境外销售13,306.3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88%，其中，斯里兰卡、洪都拉斯、哥伦比亚等国家地区实现销售零突破，越南、印度尼西亚等地区销售增长显著。

报告期内，受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和局部地缘政治以及同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染料价格呈现下降趋势。在此状况下，公司以“扩市场、去库存、降成本”等策略为支撑。一方面，强化生产管理，有序推进产能提升的同时，提高投入产出比、一次合格率；另一方面，加强产供销协同，维持产销平衡，保证供应链的稳定性和产品交付的及时性。报告期末，公司存货同比下降16.89%，存货周转天数减少33天，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经营质量与发展韧性。

（三）重点项目实施进度

募投项目“年产1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利用现有的工艺技术对年产1万吨分散染料项目进行技改提升扩建，新增1万吨/年分散染料产能，技改后全厂达到年产2万吨分散染料的生产能力。该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4年12月，因设备定制周期与进口设备购置的交货周期超预期，延期至2025年12月。该项目已于2024年完成主体建筑封顶、设备购置安装等工作，计划于2025年完成设备调试、试生产等工作，并达到可使用状态。

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利用厂区内现有空余土地新建研发中心，从建筑功能划分上主要包括研发实验室和工艺开发实验室、小试实验室。该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5年5月，受国内外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影响，并基于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与公司经营发展实际需求，为有效控制成本、降低风险、保证募投项目实施质量与效用，该项目整体进度较原计划适当放缓，延期至2026年12月。该项目已于2024年逐步开展设备技术交流、设备选型、设备购置等工作，计划于2025年进一步开展设备购置、工程设计等工作。

“年产20000吨1-硝基蒽醌项目”采用了管式连续硝化工艺技术，该工艺是对目前市场上普遍存在的落后待淘汰的釜式硝化工艺的替代。1-硝基蒽醌是蒽醌类染料的重要中间体，该项目补充了市场对规模化、稳定供应1-硝基蒽醌的需求，同时有助于完善公司自身产业链供给。该项目已于2024年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安全评价、设备选型等工作，计划于2025年开展设备安装调试与分期验收投产等工作。

（四）“数智化”建设推动管理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数智化”建设。通过生产中控系统DCS与设备工艺技术改造相结合，优化操作流程，减少人工干预，实时监控能耗和三废数据，提升物料投放的精准性和稳定性，提高设备在最佳状态下的运行时长，提升生产自动化、连续化水平，并为经营管理层提供及时可靠的决策数据支撑，打造“绿色、安全、智能”工厂。

同时，围绕运营管控需求，公司启动建设数字化协同管理平台，并与ERP系统进行集成，规范标准业务流程，确保信息同步和决策迅速，增强“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检验”的风险防控能力。报告期内，优先开展销售与采购模块建设，建立从客户触达到回款、从采购需求到验收付款的全流程管理机制，夯实经营底盘，提升运营管控水平。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分散染料及其滤饼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分散染料及其滤饼。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大类下的“C2645染料制造”，上游产业覆盖石油化工和煤化工领域，下游主要为纺织印染行业。

2024年度，我国染颜料行业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求进，主要经济指标回升向好，工业总产值和销售收入稍有下降，利润总额小幅增长。受国际地缘政治冲突、全球通胀、国内外经济低迷等因素交织影响，染颜料行业下游终端需求持续低迷，同时国内染颜料产能持续扩张导致的产能过剩，市场供需矛盾失衡，加剧了国内染颜料市场的恶性竞争，企业利润空间受到挤压。染颜料行业运行质量指标多数呈现修复改善趋向，企业成本控制取得成效，产销衔接更趋顺畅，资产利用效率提升。根据中国染料工业协会统计，2024年染颜料产量合计121.7万吨，同比增长7.5%；全年染颜料工业总产值594.6亿元，同比下降2.9%；销售收入累计542.1亿元，同比下降0.3%；利润总额50.6亿元，同比增长3.5%。

染料行业的发展与其下游纺织印染行业的发展有着较大的相关性，下游纺织印染行业的景气度对公司染料产品的市场需求影响重大。此外，国内外经济发展的周期性变化会对纺织印染行业产生周期性的影响，进而导致国内染料市场需求发生周期性变化，引起染料产品供求关系的变化和 market 价格的波动。2024年度，印染行业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但消费需求有待进一步提振。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年度印染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印染布产量同比增长3.28%；我国印染八大类产品出口数量335.34亿米，同比增长7.53%，出口金额312.95亿美元，同比增长3.88%，出口平均单价0.93美元/米，同比降低3.39%。2024年主要印染产品出口平均单价已降至近15

年最低水平，反映出受全球经济形势影响，国际市场需求恢复缓慢，供需错配导致行业出口竞争进一步加剧。

2024年2月，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夯实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基础，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管理部按照《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总体要求，制定《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要求推进高危工艺企业全流程自动化改造，推动相关企业实施改造提升，制定印发化工企业高危工艺全流程自动化改造工作指南，2024年底前硝化工艺率先完成改造任务，2026年底前重氮化、过氧化、氟化、氯化工艺完成改造任务。持续推动反应安全风险评估工艺危险度3级及以上的高危工艺企业应用微通道管式反应器等新装备、新技术。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分散染料及其滤饼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以中高端分散染料为主，主要用于涤纶及其混纺织物的染色和印花，经分散染料印染加工的化纤纺织品，色泽艳丽，耐洗牢度优良，用途广泛。公司可根据市场及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高牢度系列、特色系列、常规系列等多个系列上百种分散染料产品。国内分散染料市场集中度高，竞争较为激烈。行业主要企业中，一部分企业主要生产常规中低端分散染料，其产量大，凭借规模优势、产业链经营等方式具备较强竞争力；以公司为代表的另一部分企业基于分散染料品种多、下游客户需求多样的特点，专注细分领域的中高端产品，与其他大型染料制造企业形成错位竞争。

公司业务模式成熟稳定，主营业务持续稳步发展，采取“以产定购”和“库存采购”相结合的采购模式，“以销定产”和“适量备货”有机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的产品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销售客户包括生产型客户和贸易型客户，公司产品销售市场分为境内市场和境外市场，以境内市场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分散染料生产量为10,267.31吨，同比增长11.08%，销售量为10,593.81吨，同比增长16.51%。随着国内外市场的不断发展，下游客户对中高端分散染料的需求不断增加，公司销量持续增长、客户群体持续扩大，产能相对不足已成为公司扩大业务规模的重要瓶颈。公司通过公开发行人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年产1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技改后全厂预计将达到年产2万吨分散染料的生产能力，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报告期内，受国际地缘政治冲突、全球通胀、国内外经济低迷等因素交织影响，下游市场需求持续低迷，染料市场竞争加剧，染料价格震荡下行，企业利润空间受到挤压。下游纺织印染行业的有效需求不足以及分散染料同行业竞争日益激烈，对公司的产品价格造成了较大压力，造成产品销售价格与毛利率整体有所下降。在内外环境的多重挑战下，公司聚焦中高端分散染料细分领域，开拓境内外市场，有效实施降本增效措施，实现销售额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513.2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32.8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48.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65%。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优势：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截至报告期末，拥有28项发明专利、5项实用专利，公司的“染料及中间体加氢还原研究开发中心”被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高性能分散染料及标准化产品”项目荣获科技部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此外，公司还与行业内研发实力较强的高等院校建立了紧密的技术合作关系，通过与外部单位的优势互补，进一步加强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

2024年2月，应急管理部印发《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要求推进高危工艺企业全流程自动化改造，2024年底前硝化工艺率先完成改造任务，2026年底前需完成重氮化、过氧化、氟化、氯化工艺的改造任务。公司完成多项连续硝化和连续重氮

化工艺技术的开发，并获得4项连续化相关实用新型专利的授权。本质安全性得到大幅提升，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对合成工艺技术的长期投入与研究，使得公司能够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监管要求，保持企业发展可持续性，提升生产经营的效率与市场竞争力。

2、客户服务优势：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应用实验室积累了丰富的配方数据库及经验数据，拥有一批多年从事分散染料研究、生产和销售的管理和技术人员，具有丰富的分散染料制造经验。公司可生产的分散染料涵盖多个系列上百种分散染料产品，对于分散染料众多细分市场，公司均有对应性能要求和加工工艺要求的系列产品，能够满足客户小批量、多层次、多样性及个性化需求。

为了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在客户集聚区如江苏、浙江、福建及广东等地由业务员直接“一对一”服务终端厂家和贸易商客户，并在主要销售区域配备技术支持人员驻场服务。现场服务团队可及时根据客户反馈，指导客户产品应用，帮助客户解决生产过程中出现的难题，提高染色一次成功率，增强客户的黏性，提高客户满意度。同时，现场服务团队及时向公司研发、生产团队反馈客户需求及市场的变化，有助于公司及时掌握市场信息、最新产品信息，便于公司及时调整产品生产计划，及时研发并生产客户所需要的产品，快速响应印染客户对分散染料不同颜色、不同性能的个性化需求，并可协助客户提高反应速度、降低试验成本，与下游终端印染行业客户建立了良性互动。

印染企业与染料企业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后，考虑到印染生产加工过程中工艺、配方稳定性，为避免增加复配的调试成本，印染企业不会轻易更换染料供应商。

3、清洁生产优势：近年来，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日益增强，国家环保政策要求日益提高，一些环保不达标染料企业先后被环保部门勒令停产整顿或关闭。环保问题已成为制约染料企业发展的关键性因素之一。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政策法规的要求，将本行业及下游纺织行业生态环保国际最高标准作为日常执行准则，相应环境管理体系符合ISO14001:2004、GB/T24001-2016/ISO14001:2015标准；公司已加入Bluesign认证体系，成为该体系的合作成员之一，截止报告期末我司有120支染料产品通过Bluesign认证，获得Bluesign approved商标使用权，不仅意味着产品具有高品质、对健康无害的特点，而且也意味着这些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保证应用可持续性原则。公司作为ZDHC联盟的缔约者，系国内少有的获得ZDHC联盟认可的染料生产企业之一，公司同时有120支产品通过ZDHC level 3级别认证，更有效、更透明地向下游客户传递产品的安全性，极大程度地提高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因此，公司的生产经营并未因环保政策趋严而受到不利影响。公司可以满足国内外各方面的环保要求，保持生产的稳定、连续，为公司开拓国内外市场、维护老客户、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提供了稳定保障，提高了公司的竞争力。

4、产品质量及品牌优势：公司严格按照我国染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制定的相关产品标准进行产品生产，并且已经通过了相关的质量体系认证。一方面，公司在原料入库、生产过程、产品入库等整个产品生产环节设置了严格的质量控制点；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定期质量例会的形式，将持续提高产品质量纳入公司的正常管理体系。此外，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网络体系，并配备专业的技术人员，使得公司能够快速为客户提供售后服务。

公司以优质产品为依托，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和完善，公司品牌、产品品牌和应用技术服务已经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

5、区位优势：我国染料生产较为集中，公司所在地浙江省是我国乃至世界上最大的染料生产基地，浙江省内染料生产形成了强大的规模效应，区内企业相互促进提升，并带动了染料相关的原辅料、物流等配套产业的发展，形成了区域产业聚集的效应；同时浙江省及毗邻的江苏省、福建省均为我国主要的纺织品产区和印染布的生产基地。公司的区位优势有利于公司更加准确地把握市场环境，就近实现销售和提供后续服务，降低公司运输成本，加快产品、原材料的周转速度。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513.26 万元，同比增长 6.27%，利润总额 4,617.72 万元，同比下降 3.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2.89 万元，同比下降 5.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48.25 万元，同比增长 4.6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35,132,594.76	503,561,629.15	6.27
营业成本	411,029,388.96	379,485,160.48	8.31
销售费用	15,993,994.50	14,780,987.95	8.21
管理费用	46,256,568.81	45,391,736.86	1.91
财务费用	-8,634,140.75	-4,748,942.9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8,444,266.80	16,592,862.54	1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52,355.96	743,426.74	9,686.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10,637.65	-168,524,942.5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9,160.76	493,059,462.72	-101.17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募集资金存放于银行产生的利息收入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入增加、应收账款催款力度加强导致收到的现金增加，加速存货消化、原材料采购减少导致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一年度公司收购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购买浙江天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房产导致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金额较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一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导致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金额较大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513.26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3,134.71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 378.55 万元。营业成本 41,102.94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40,757.00 万元，其他业务成本 340.87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染料制造	53,134.71	40,762.06	23.29%	6.08%	8.22%	减少 1.5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毛利率比上年增

				减 (%)	减 (%)	(%)
分散染料	46,617.00	35,835.07	23.13%	8.07%	9.15%	减少 0.76 个百分点
滤饼	6,517.72	4,652.95	28.61%	-6.22%	1.55%	减少 5.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销售	39,828.34	31,559.01	20.76%	7.20%	8.68%	减少 1.08 个百分点
境外销售	13,306.37	8,929.01	32.90%	2.88%	6.61%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生产型客户	28,535.81	21,626.67	24.21%	6.81%	9.76%	减少 2.04 个百分点
贸易型客户	24,598.90	18,861.35	23.32%	5.26%	6.50%	减少 0.8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分散染料和滤饼。境内主要销售地区为浙江、江苏、福建、上海等地；境外主要销售地区为越南、土耳其、印度尼西亚、墨西哥等地。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分散染料	吨	10,267.31	10,593.81	3,199.47	11.08%	16.51%	-12.35%
滤饼	吨	5,302.82	738.17	1,288.34	-4.47%	9.50%	-12.75%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染料制造	直接材料	27,854.29	68.33%	26,691.80	70.86%	-2.53%	
染料制造	直接人工	1,479.97	3.63%	1,175.58	3.12%	0.51%	

染料制造	制造费用	11,153.76	27.36%	9,546.90	25.35%	2.02%	
染料制造	运费	274.04	0.67%	251.81	0.67%	0.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分散染料	直接材料	24,498.16	68.36%	23,077.07	70.29%	-1.92%	
分散染料	直接人工	1,325.78	3.70%	1,060.85	3.23%	0.47%	
分散染料	制造费用	10,011.13	27.94%	8,694.47	26.48%	1.46%	
滤饼	直接材料	3,356.14	72.13%	3,614.73	78.89%	-6.76%	
滤饼	直接人工	154.18	3.31%	114.73	2.50%	0.81%	
滤饼	制造费用	1,142.63	24.56%	852.43	18.60%	5.9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8月26日,公司新设控股子公司绍兴丰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自成立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金御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经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注销,自注销后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7,104.63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31.9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7,118.06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8.7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15,993,994.50	14,780,987.95	8.21	
管理费用	46,256,568.81	45,391,736.86	1.91	
财务费用	-8,634,140.75	-4,748,942.99	不适用	主要系募集资金存放于银行产生的利息收入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	18,444,266.80	16,592,862.54	11.16	

4、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8,444,266.8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8,444,266.8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4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1.9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
本科	13
专科	8
高中及以下	2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 (不含30岁)	12
30-40岁 (含30岁, 不含40岁)	20
40-50岁 (含40岁, 不含50岁)	10
50-60岁 (含50岁, 不含60岁)	3
60岁及以上	4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72,752,355.96	743,426.74	9,686.08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入增加、应收账款催款力度加强导致收到的现金增加,加速存货消化、原材料采购减少导致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80,210,637.65	-168,524,942.54	不适用	主要系上一年度公司收购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购买浙江天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房产导致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金额较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749,160.76	493,059,462.72	-101.17	主要系上一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导致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金额较大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51,523,815.27	31.11	462,923,178.26	33.47	-2.46	
应收账款	132,364,330.71	9.12	112,509,340.92	8.13	17.65	
存货	270,396,222.60	18.63	325,347,781.55	23.52	-16.89	
投资性房地产	5,638,896.36	0.39	6,031,541.76	0.44	-6.51	
固定资产	176,399,966.95	12.16	167,272,649.29	12.09	5.46	
在建工程	46,788,194.77	3.22	21,476,506.84	1.55	117.86	主要系年

						产1万吨分散染料技改项目建设所致。
无形资产	139,280,757.07	9.60	95,927,320.65	6.93	45.19	主要系获取土地使用权所致。
使用权资产	47,415.31	0.00	159,669.91	0.01	-70.30	主要系使用权资产折旧计提所致。
短期借款	71,419,922.17	4.92	39,038,534.24	2.82	82.95	主要系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形成的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3,172,333.47	0.22	2,523,327.16	0.18	25.72	
长期借款	44,105,000.00	3.04	42,792,261.11	3.09	3.07	
租赁负债	0.00	0.00	42,247.74	0	-100.00	主要系房屋租赁期接近到期日，转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82,956.9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与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签订了编号为8911120240033298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公司持有的6项专利权（专利号分别为2018102410028、2018107371566、2018107383559、2018112769520、2017109242226、2021100169698）作质押，为公司在2024年9月3日至2026年9月2日的期间内，在80,000,000.00元最高余额内对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所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质押合同下取得的短期借款余额为10,000,000.00元。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柯桥 2023 抵 0382】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原值为 30,081,274.00 元、净值为 5,059,962.83 元的房屋建筑物和以原值为 3,323,678.72 元，净值为 2,169,184.65 元的土地使用权浙（2020）绍兴市柯桥区不动产权第 0019849 作抵押，在 106,450,000.00 元最高余额内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所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该抵押合同下取得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11,500,000.00 元；同时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金额为 3,577,000.00 元保证金作质押，在该抵押合同下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35,770,000.00 元。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571HT202300182701 及 571HT202300182702 的质押合同，以公司持有的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共计 9,000.00 万股作质押，为公司在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2028 年 6 月 7 日的期间内，在 59,400,000.00 元最高余额内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所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该抵押合同下取得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52,880,000.00 元。

4、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金额为 892,000.94 元保证金作质押，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开立承兑汇票 8,920,000.00 元。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下文“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为了规范染料行业的发展，相关部门制定了一系列相关的产业政策，主要涉及的政策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颁布机构	涉及内容
1	《淘汰落后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艺技术设备目录（第二批）》	应急厅	“间歇或半间歇釜式硝化工艺”属于限制类项目，其替代技术是“微通道反应器、管式反应器或连续釜式硝化生产工艺”。
2	《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应急管理部	推进高危工艺企业全流程自动化改造。推动相关企业实施改造提升，制定印发化工企业高危工艺全流程自动化改造工作指南，2024年底前硝化工艺率先完成改造任务，2026年底前重氮化、过氧化、氟化、氯化工艺完成改造任务。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	将“用于光诊疗、光刻胶、液晶显示、光伏电池、原液着色、数码喷墨印花、功能性化学纤维染色等领域的新型染料、颜料、印染助剂及中间体开发与生产”列为鼓励类投资项目。
4	《印染行业绿色低碳发展技术指南（2024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印染行业绿色先进适用技术，涵盖资源能源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少、经济效益好、成熟可靠、适宜推广应用的技术；降碳减污协同增效技术；前沿技术，涵盖业内广泛关注、有一定研究基础、符合行业绿色低碳发展方向，但在关键领域攻关或推广应用中仍存在一定难题的技术。其中，液态分散染料印染、分散染料碱性染色属于节能减排染色和印花技术。
5	《印染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	中国印染行业协会	明确了“十四五”期间印染行业重点工程：绿色制造工程，研发应用清洁生产工艺技术，完善并逐步推广涤纶织物少水连续染色、液态分散染料印染、分散染料碱性染色、低尿素活性染料印花、低盐或无盐活性染料连续轧染等工艺技术。
6	《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	国家统计局	新型分散染料：1、满足新型纤维、超细纤维、复合纤维、竹炭纤维、再生纤维等新型纤维染色需求；2、满足高色牢度，上色率≥90%指标以及生态友好的指标等分散染料
7	《印染行业规范条件（2023版）》	工业和信息化部	“企业应选择采用可生物降解（或易回收）浆料的坯布，使用符合低挥发性有机物（VOCs）含量等要求的生态环保型染料和助剂。”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分散染料及其滤饼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拥有年产1万吨分散染料产能，产品以中高端分散染料为主，主要用于涤纶及其混纺织物的染色和印花，经分散染料印染加工的化纤纺织品，色泽艳丽，耐洗牢度优良，用途广泛。公司可根据市场及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高牢度系列、特色系列、常规系列等多个系列上百种分散染料产品。国内分散染料市场集中度高，竞争较为激烈。行业主要企业中，一部分企业主要生产常规中低端分散染料，其产量大，凭借规模优势、产业链经营等方式具备较强竞争力；以公司为代表的另一部分企业基于分散染料品种多、下游客户需求多样的特点，专注细分领域的中高端产品，与其他大型染料制造企业形成错位竞争。

2、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模式

公司对外采购原材料主要为石化衍生产品。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采取“以产定购”和“库存采购”相结合的采购模式。“以产定购”即根据公司的生产订单情况进行原材料的采购；“库存采购”即根据销售和生产的计划以及原材料的价格走势安排进行一定量原材料备货，在保证原材料及时供应的基础上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采购部按照相应管理制度对公司的日常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辅助材料进行统筹管理。

在供应商的选择上，公司充分考察对方的产品质量、价格、生产稳定性、送货及时性、账期及信誉等因素，在此基础上建立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管理制度，保障公司获得质量、服务和价格最优的产品或材料。采购时，在保证质量前提下在合格供应商名录内比价择优选择供应商。

各需求部门结合实际库存量、安全库存量、生产需求及原材料采购周期等数据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部负责汇总需求并执行采购。采购部参考市场行情及过去采购记录或厂商提供的数据，对合格供应商进行询比价，择优确定供应商。采购的物资运到公司后，由质检部进行质量检验，合格后入库。对于固定资产设备及服务的采购，由相关部门提出采购申请并经公司总经理批准后确定采购计划。采购部协助设备或服务使用部门参与前期的可行性评测、选型建议、商业谈判和签署协议，后期由设备部和使用部门实施验收。

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为大宗石化衍生产品，部分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对于该类原材料，公司考虑预计生产计划、销售订单、库存量等因素，根据经验在市场价格处于相对低点时适度备货以降低原材料市场波动给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的冲击。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部统筹管理公司的生产计划、质量标准和生产安全，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组织生产。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和“适量备货”有机结合的生产模式。“以销定产”即根据客户的订单情况进行排产；“适量备货”即对市场上用量较大的染料品种，根据预计销售量、产能利用率及库存情况进行生产并适当备货，以保证公司能够及时、快速满足客户的交货需求。

由于部分中间体的生产环节涉及特殊生产设备、环保设施的投入，对生产安全也提出不同的要求，为了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及保障生产安全性，满足客户对不同规格产品的需求，公司对部分中间体采用委外加工形式进行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的产品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销售客户包括生产型客户和贸易型客户。生产型客户采购成品染料进行印染或者外购滤饼及染料半成品进行二次加工，贸易型客户自身拥有销售渠道，采购染料主要用于对外销售。

公司具有完整的销售体系，由销售部负责产品营销与市场推广。公司产品销售市场分为境内市场和境外市场，以境内市场为主。公司境内销售市场覆盖了全国主要印染产业集中区域，并在江苏、福建、广东等重点区域设立销售网点，直接面向当地印染企业，保持与客户的近距离沟通。

境外销售采取自主报关出口方式，覆盖中国香港、中国台湾、土耳其、越南、墨西哥、印度尼西亚等国家或地区。

公司外销的结算方式主要为电汇和信用证，信用期主要为 T/T(电汇)30days-120days 和 L/C at sight(即期信用证)，内销的结算方式主要为承兑汇票，部分为电汇，信用期主要为月结 45-90 天。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分散染料	染料制造	石油化工和煤化工	纺织印染	原材料供给与价格、客户需求、同行业竞争
滤饼	染料制造	石油化工和煤化工	分散染料制造	原材料供给与价格、客户需求、同行业竞争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包括分散蓝 284 结构改进工艺技术、高水洗 XT 系列分散染料的生产技术、高水洗 PT 系列分散染料的合成技术、氰化系列染料的工艺技术、超耐碱 SA 系列工艺技术、液体染料系列的加工技术、N-烷基邻苯二甲酰亚胺系列产品的连续流硝化技术、N-烷基吡啶酮环构偶合连续法工艺技术等，上述核心技术为公司生产经营中主要使用的工艺技术，均已实现产业化。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市场方向及技术现状展开新产品研发工作。2024 年初，公司确定了“连续重氮化和硝化工艺开发”、“染料生态品质提升的技改研究”、“苯骈噻唑类分散染料重氮工艺的技改研究”、“1-硝基蒽醌连续硝化工艺的研究”、“用于喷墨印花的染料应用开发”等 9 个年度研发项目。经过一年的开发，截至报告期末，9 个研发项目中，有 7 个研发项目有成果产出，并完成了试生产成果转化，产品质量可以达到项目设定的考核指标。报告期内，围绕年度研发项目，公司申请了“一种噻唑类分散染料重氮连续化反应的装置”、“一种蒽醌硝化反应的连续化多相反应器”等 4 个实用新型专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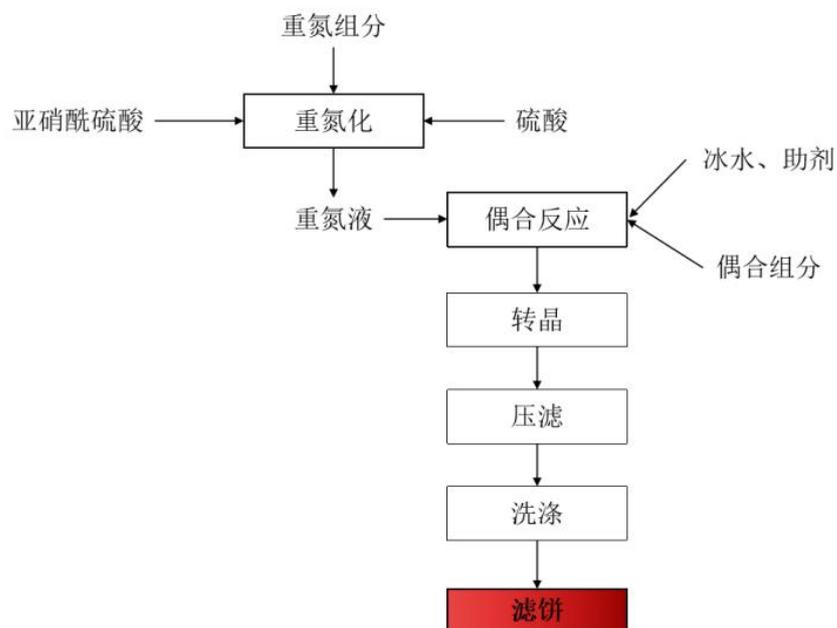
2024 年，应急管理部印发了《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要求推进高危工艺企业全流程自动化改造，提出 2024 年底前硝化工艺率先完成改造任务，2026 年底前完成重氮化工艺改造任务。因此，对硝化和重氮化工艺的连续流改造具有必要性和紧迫性。2024 年，公司采用微通道反应器，完成了 1-硝基蒽醌连续硝化和对乙酰氨基苯甲醚连续硝化产品的工艺开发；采用管式反应器，完成了工厂重氮化工艺连续化、自动化技术开发，工艺本质安全性得到大幅提升，技术达到了国内领先的水平。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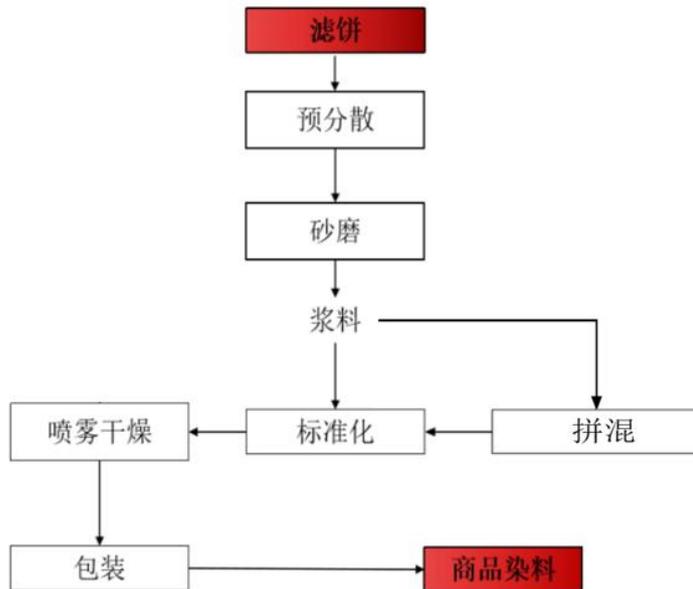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散染料的生产过程概况如下：重氮组分（芳伯胺）溶解在硫酸（盐酸）中，用亚硝酸硫酸（亚硝酸钠）作为重氮化试剂，在一定温度下反应生成稳定的重氮盐硫酸（盐酸）溶液，再与偶合组分在低温下进行偶合反应，经结晶、压滤、洗涤后得到滤饼（原染料）；在滤饼中加入一定比例的助剂，如木质素、分散剂 MF、防尘剂等，经氧化锆、石英砂等介质研磨，把染料剪切至粒径约 2 微米左右，标准化后泵入干燥塔进行喷雾干燥，得到造粒良好的分散染料（商品染料）。产品的生产流程概况如下：

1、滤饼生产流程



2、染料生产流程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现有年产1万吨分散染料产能	10,000吨/年	102.67	-	-	-
年产1万吨分散染料技改项目	10,000吨/年	-	10,000吨	5,399.58	2025年12月
年产2,000吨功能型染料项目	2,000吨/年	-	2,000吨	819.92	2025年12月
年产20,000吨1-硝基蒽醌项目	20,000吨/年	-	20,000吨	370.83	2026年7月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吨)	耗用量(吨)
木质素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20.60	1,855.12	1,786.11
MF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4.54	2,758.8	3,100.41
还原物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15.67	695.52	422.60
6-溴-2,4-二硝基苯胺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16.52	376.00	395.08
氢溴酸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20.79	540.00	514.60
氯乙酸甲酯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1.94	708.05	698.02
间氨基乙酰苯胺盐酸盐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2.87	176.65	181.88
间苯二胺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	-11.98	87.75	65.28

		电汇或承兑 结算			
2,6-二溴对硝 基苯胺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 电汇或承兑 结算	-22.54	270.52	337.55
N,N-二乙基间 甲苯胺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 电汇或承兑 结算	-9.49	114.76	136.8
6-氯-2,4-二硝 基苯胺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 电汇或承兑 结算	0.32	365.95	380.85
深兰羟化物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 电汇或承兑 结算	1.27	296.01	293.79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原材料价格整体有所下降，降低公司营业成本。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 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电	政府指导价	按合同约定的 电汇	-6.65	2,958 万千瓦时	2,958 万千瓦时
蒸汽	协议价	按合同约定的 电汇	-9.03	74,324 吨	74,324 吨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能源价格下降，降低公司的营业成本。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 领域产品 毛利率情 况
染料制造	53,134.71	40,762.01	23.29%	6.08%	8.22%	减少 1.51 个百分点	0%-40% 不 等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	---------------

生产型客户	28,535.81	6.81%
贸易型客户	24,598.90	5.26%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部分。

5、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以现金出资的方式对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3,0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绍兴三达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9,000.00万元，绍兴三达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8月26日完成增资。

2024年8月2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绍兴丰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2024年8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基于公司发展规划，为整合公司资源，优化内部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宁波金御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宁波金御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4年12月26日完成注销。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服装制造；劳动保护用品生产；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增资	3,000.00	100%	是	/	自有资金	/	/	已完成增资及工商变更登记。	/	/	否	2024年4月23日	公告编号：2024-015
合计	/	/	/	3,000.00	/	/	/	/	/	/	/	/	/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8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年产20000吨1-硝基萘醌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绍兴市柯桥区公司现有厂区内新建年产20000吨1-硝基萘醌项目，预计总投资2.0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该项目经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36,059,845.85				80,994,665.48	80,798,892.96		36,255,618.37
合计	36,059,845.85				80,994,665.48	80,798,892.96		36,255,618.37

该资产是作为应收款项融资科目核算的银行承兑汇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名称	所处行业	注册资金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总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柯奥隆	商品贸易	1,000.00	295.34	201.73	4.88	-33.29	-33.29
浙江中万	商品贸易	1,000.00	794.04	409.90	1,874.49	252.71	240.00
上海杏嘉	商品贸易	200.00	28.72	-252.15	25.50	-90.35	-90.35
新加坡万丰	商品贸易	1 新加坡元	8.30	-317.65	170.38	-221.65	-220.58
绍兴三达	化学纤维制造业	9,000.00	5,420.38	5,320.21	423.85	26.24	26.2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染料化工行业面临的国际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全球经济仍处于恢复期，高通胀的外溢效应仍将对经济复苏进程产生长远影响，外需改善的内生动力仍需巩固；地缘政治冲突扰动仍在，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加剧，对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的稳定性产生持续性影响，同时也会提升经济运行成本，这对我国染料行业外贸形成挑战。同时可以看到，国家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支撑行业经济回升向好的积极因素也在持续积累。稳中向好的宏观经济形势为推动行业平稳发展提供坚实保障，有力有效的政策组合拳将助力提振行业发展信心，改善发展预期，超大规模内需市场潜力叠加消费升级趋势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机遇。染料行业将在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上持续发力，企业发展信心持续提升，经济回升向好的动力进一步增强。

行业政策方面，环保政策将继续对染料化工行业产生深远影响。随着环保意识的提高和国家对环保问题的重视程度不断加深，染料化工行业将面临更加严格的环保政策和标准。为了应对环保政策的影响，染料化工企业需要继续加大环保投入，加强“三废”治理力度，推广清洁工艺的应用；同时企业还需要注重染料产品的绿色环保化，通过技术进步加快绿色环保型新产品的开发与研制，调整产品结构，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为应对行业变化趋势，对外，公司通过对中高端分散染料的市场渗透、市场开发、产品开发等途径，稳固国内战略区域市场，同时有侧重地开拓国际市场，公司产品已加入Bluesign认证体系，并获得ZDHC联盟的认可，大大降低了公司产品进入国际市场的壁垒；对内，公司注重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促进研发与生产的双向转换，不断推进新产品的研发与现有产品的技改提升，降低原辅料单耗，减少COD的排放，提高产品品质和收率，为公司产品赢得了利润空间。公司将主动拥抱满足趋严的行业政策，保持生产经营活动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未来几年，公司将持续专注于中高端分散染料细分领域，立足现有产品及其应用领域，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强中高端产品的研发投入，充分发挥在细分市场的比较优势，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和技术服务，实施产品特色化、市场高端化的差异化竞争策略，打造“万丰”自主品牌的中高端形象，努力将公司建设成为国内领先的中高端分散染料研发与生产企业。同时，公司将围绕现有产业，关注产业链上下游投资机会，为公司长足发展寻找第二增长曲线。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创新计划

2025年，公司将持续专注于主营产品研发投入，开发差异化、高附加值的染料产品系列，重点包括公司特色产品高牢度系列分散染料、溶剂染料等。

公司将持续推进连续流硝化和重氮化工艺的技术升级，推动全流程自动化控制，降低能耗与排放，实现本质安全，加快绿色低碳转型。

公司将深化与高校及科研机构的合作，加强产学研协同创新，推动绿色染料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重点攻关色油与数码印花等领域，促进科研成果高效转化。

2、市场扩张计划

2025年，公司在进行内部资源和能力分析、外部竞争环境研究的基础上，选择扩张性战略，即在未来通过对中高端分散染料的市场渗透、市场开发、产品开发等途径，将时间、资源和精力集中于公司的核心业务上，巩固和扩大公司在国内中高端分散染料市场的占有率，有侧重地拓展国外市场。

公司通过成立越南子公司及海外销售网点，委派技术团队配合售前售后服务，加强东南亚区域的本土化服务能力，深化与当地印染企业的战略合作，提升区域品牌影响力。海外服务范围辐射东南亚、欧洲、美洲等区域。

公司仍将深耕国内市场，巩固并逐步提升国内市场份额，继续通过“一对一”服务，强化与核心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提升客户粘性。同时，公司将完善供应链韧性管理，优化成本控制机制，保障中小客户供货稳定性。

3、募投项目建设计划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年产1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1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27,553.25万元，利用现有的工艺技术对年产1万吨分散染料项目进行技改提升扩建，新增1万吨/年分散染料产能，技改后全厂达到年产2万吨分散染料的生产能力。该项目已于2024年完成主体建筑封顶、设备购置安装等工作，将于2025年完成设备调试、试生产等工作，项目计划于2025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6,063.25万元，利用厂区内现有空余土地新建研发中心，从建筑功能划分上主要包括研发实验室和工艺开发实验室、小试实验室。该项目已于2024年逐步开展设备技术交流、设备选型购置等工作，将于2025年进一步开展设备购置、工程设计等工作，项目计划于2026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补充流动资金”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8,442.5万元，截至报告日已全部投入完成。

4、品牌营销计划

经过多年发展,万丰股份的公司品牌及产品品牌在印染加工行业已经具有良好的市场认知度。公司力求以国际一流企业作为发展目标,使公司品牌知名度、美誉度显著提升,保持客户长久的品牌忠诚。公司将继续加强品牌建设,不断通过提升产品质量、参加国内外专业展会、品牌推广、利用国内外专业媒体加强宣传等方式,进一步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打造染料行业一流企业的形象。同时,公司将尝试建立与服装品牌商的业务关系,获得服装品牌商对“万丰”品牌的认可,嵌入客户供应链体系,成为其指定的印染加工染料供应商。

5、管理提升计划

随着业务规模、资产、人员的扩大,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内部管理水平。

在不断完善现有管理制度的基础上,按照发展阶段稳步推进现代化的企业管理体系建设,优化管理流程,加强内控管理,加快数字化建设。强化全员质量意识,突出过程控制,提高产销协调效率,继续加强成本控制及安全生产监控体系。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做好人才储备,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确定薪酬激励水平,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不断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风险

当前国内宏观经济整体态势企稳回升,但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宏观经济形势不确定性较大,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不确定性。公司行业受上游大宗石化衍生产品周期、下游纺织服装面料需求影响,业务遍布国内外多个地区,未来国际局势变化、宏观经济波动、国家政策调整等,将会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2、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行业内中小企业和落后产能的淘汰退出,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染料行业已成为市场竞争较为充分的行业。染料行业龙头企业通过新建生产线和对外收购等手段加大投入,不断提升自身生产经营规模和研发创新能力,市场竞争不断加剧。

公司主导产品为中高端分散染料及其滤饼,若染料行业龙头企业大规模进入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而公司的技术、产品不能顺应市场需求及时更新、提升,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

3、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处于较高水平,若应收账款收款措施不力、下游行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个别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将可能导致公司面临个别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从而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4、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等供应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原材料主要是大宗石化衍生产品,化工原料的价格受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供需变化、石油价格变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而波动较大。公司生产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较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有着显著影响。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及时将原材料价格波动传导至下游客户,则公司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

5、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与境外客户间的货款主要以美元结算。未来如果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公司未能及时将汇率波动风险向下游客户转移,将影响公司以人民币折算的外销收入,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6、新产品、新技术开发的风险

公司重视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在高牢度分散染料、氰化染料、超耐碱染料等领域开发出多种创新性突出、环保性能优异、符合国家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的分散染料产品，不断巩固自身的差异化竞争优势。

经过多年的深耕细作，公司已形成较为成熟的技术创新机制，但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和财力，开发周期长且不确定因素多，开发成功后还存在能否及时实现规模化经营的问题，因此，公司面临新产品、新技术开发的风险。

7、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数量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会对环境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公司内部建立并严格执行了环境保护制度，并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为公司处理相关废弃物。但公司所属染料行业属于环境污染较为严重的行业，随着国家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以及社会各界环保意识的不断提升，公司环保治理成本有可能逐步增加，进而提高公司的营业成本；甚至可能出现公司短期内无法满足环保监管要求而需停产改进的情况，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情况。

8、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属于化工行业，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原材料中，包含硫酸、盐酸、甲醇等危险化学品，以及氰化钠等剧毒化学品原料。上述危险化学品和剧毒化学品在运输、存放和化学反应过程中如果操作或控制不当，或将引起泄漏、火灾甚至爆炸等安全生产事故，造成公司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此外，公司可能存在由于国家安全生产主管部门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标准，迫使公司加大安全生产设施的投入及加强安全检修与监测，进而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都享有平等的地位和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2、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选举董事，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专业委员会设立以来公司各相关部门做好与各专业委员会的工作衔接。各位董事均能够按照规定要求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尽责，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3、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选举监事，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均能够按照规定要求，对公司规范运作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进行监督，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4、控股股东与公司关系：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承担其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5、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电话专线、邮箱、上证 e 互动等形式与投资者保持联系，听取广大投资者对于公司经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7、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继续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完善，强化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披露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利益相关者关系管理：公司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与利益相关者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9、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有关信息，确定《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目前，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供应、生产和销售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债务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的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

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薪酬发放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

3、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规范的财务规章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分散染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从事上述业务所需的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经营性资产；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经营的情况。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5月1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年5月14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的议案》 10、《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3、《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俞杏英	董事长、总经理	女	61	2019年11月	2026年3月	15,000,000	15,000,100	100	增持	78.72	否
俞啸天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2	2020年11月	2026年3月	0	0	0	/	53.62	否
姚晨华	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65	2019年11月	2026年3月	6,700,000	6,700,000	0	/	172.30	否
周英	董事	女	63	2019年11月	2026年3月	0	0	0	/	22.85	否
徐民丰	董事	男	51	2019年11月	2026年3月	0	0	0	/	0.00	是
张云珍	董事	女	62	2019年11月	2026年3月	0	0	0	/	0.00	是
张春梅	独立董事	女	55	2020年4月	2025年11月	0	0	0	/	10.00	否
王众	独立董事	男	58	2020年1月	2025年11月	0	0	0	/	10.00	否
傅菊菽	独立董事	男	66	2020年1月	2025年11月	0	0	0	/	10.00	否
王红红	监事会主席	女	38	2019年11月	2026年3月	0	0	0	/	42.33	否
王雅	监事	女	42	2019年11月	2026年3月	0	0	0	/	42.67	否
李雪萍	职工代表监事、综合管理部主任	女	50	2019年11月	2026年3月	0	0	0	/	24.77	否
卢枫青	董事会秘书	女	32	2024年1月	2026年3月	0	0	0	/	56.24	否
翁锋峰	副总经理	男	44	2019年11月	2026年3月	0	0	0	/	36.03	否
徐文芝	财务总监	女	49	2019年11月	2026年3月	0	0	0	/	33.21	否
合计	/	/	/	/	/	21,700,000	21,700,100	100	/	592.7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俞杏英	俞杏英女士，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4年至1987年任绍兴福全工业总公司会计；1988年至1997年从事个体经营；1997年至1999年任绍兴县染料化工厂经理；2000年起历任绍兴万通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万通化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等职务；2003年11月至2019年11月任万丰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万丰股份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12月29日至2024年1月19日代行万丰股份董事会秘书之职。
俞啸天	俞啸天先生，199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15年7月至2019年11月，任万丰有限董事；2019年11月至2020年11月，任万丰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0年11月至今，任万丰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姚晨华	姚晨华先生，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2年8月至1996年6月任上海染料化工五厂工艺员；1996年6月至1997年2月任常熟市棉花化工有限公司总工程师；1997年4月至2007年3月任宁波华杰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7月至2019年11月任万丰有限总工程师。2019年11月至今任万丰股份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周英	周英女士，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8年8月至1985年6月从事个体经营；1985年7月至1993年7月任绍兴县钱清区羊毛衫厂财务经理；1993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绍兴市越城区对外贸易公司财务经理；2001年1月至2002年12月任浙江万通化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3年1月至2005年8月任绍兴县万通染料化工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5年8月至2019年11月任万丰有限财务经理；2019年11月至2020年2月任万丰股份董事、财务经理；2020年2月至今任万丰股份董事、审计部负责人。
徐民丰	徐民丰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2年4月至今任绍兴柯桥金羚化纤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14年9月至今担任绍兴天栋红木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1月至今任万丰股份董事。
张云珍	张云珍女士，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4年10月至今任绍兴海通印染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5年7月至今任绍兴海之龙纺织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万丰股份董事。
张春梅	张春梅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1992年至1993年6月任郑州热电厂助理会计；1993年6月至2000年2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税务经理；2000年2月至2002年10月任康柏电脑华东分公司财务经理；2002年10月至2003年3月任中国网通上海分公司集团财务副总监；2003年3月至2005年8月任施耐德电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自动化与变频事业部财务总监；2005年8月至今任美尔森（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雷迅防雷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4月至今任万丰股份独立董事。
王众	王众先生，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9月至1993年3月，任抚顺市工商局法制处科员；1993年3月至1997年1月，任抚顺市第一律师事务所律师；1997年1月至2000年3月，任抚顺市必达律师事务所主任；2000年3月至2002年3月，任上海市广海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年9月至2023年8月任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8月至2023年12月任浙江美尔凯特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月至2024年3月任商客通尚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2年3月至今任北京京都（上海）律师事务所主任，2020年1月至今任万丰股份独立董事。
傅菊菽	傅菊菽先生，195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1年2月至2022年9月在东华大学任教；2020年1月至今任万丰股份独立董事。

王红红	王红红女士，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4月至2019年11月任万丰有限销售部业务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万丰股份监事会主席、销售业务员。
王雅	王雅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9月至2019年11月任万丰有限销售部业务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万丰股份监事、销售业务员。
李雪萍	李雪萍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年9月至2010年2月任城东世纪贝贝幼儿园会计；2010年3月至2019年11月任万丰有限办公室主任；2019年11月至今任万丰股份职工监事、综合管理部主任。
卢枫青	卢枫青女士，199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17年1月至2023年11月在立信德豪管理咨询（杭州）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高级咨询顾问、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等职务；2023年12月至2024年1月任万丰股份董事长助理；2024年1月至今任万丰股份董事会秘书。
翁锋峰	翁锋峰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8月在绍兴县万通染料化工有限公司任分析员；2005年8月至2019年11月，历任万丰有限实验员、车间主任、技术部长、生产部长；2019年11月至今任万丰股份副总经理。
徐文芝	徐文芝女士，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9月至1999年12月任常山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2000年1月至2006年12月任常山恒立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2007年1月至2010年2月衢州广泽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11年1月至2018年8月任绍兴通大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2018年9月至2019年11月任万丰有限财务总监；2019年11月至今任万丰股份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俞杏英	御丰企业	执行董事	2017-06-13	至今
俞杏英	天扬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05-21	至今
张云珍	舟山瑞好	董事，经理	2018-08-01	至今
李雪萍	御丰企业	监事	2017-06-13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俞杏英	宁波金御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7-09-20	至今
俞杏英	上海柯奥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4-01-11	至今
俞杏英	浙江中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9-19	至今
俞啸天	宁波金御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09-20	至今
俞啸天	上海柯奥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4-01-11	至今
俞啸天	浙江中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09-19	至今
俞啸天	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3-07-10	至今
李雪萍	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3-07-10	至今
张云珍	绍兴海之龙纺织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5-07-25	至今
张云珍	绍兴海通印染有限公司	董事	2003-03-28	至今
张云珍	绍兴中正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6-04-12	至今
张云珍	绍兴柯桥汇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8-10-09	至今
张云珍	上海马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4-10	至今
徐民丰	绍兴天栋红木有限公司	监事	2014-09-09	至今
徐民丰	绍兴柯桥金羚化纤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2-04-17	至今
徐民丰	黄山盈丰纺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	2010-03-12	至今

	司	理		
徐民丰	宁波山圣纤维有限公司	经理	2019-06-03	至今
徐民丰	绍兴大有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7-17	至今
徐民丰	上海栋润企业管理有 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 理	2018-06-11	至今
徐民丰	三亚璟连咨询服务有 限公司	监事	2023-06-16	至今
徐民丰	海南明嘉投资有限公 司	财务负责人,执行 董事兼总经理	2023-06-16	至今
张春梅	上海雷迅防雷技术有 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5-07	至今
张春梅	上海贤达美尔森过程 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07-10-25	至今
张春梅	美尔森(中国)投资有 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2-07-26	至今
张春梅	烟台美尔森石墨有限 公司	董事	2010-09-19	至今
张春梅	美尔森电气系统(浙 江)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1-12	至今
张春梅	美尔森先进石墨(昆 山)有限公司	董事	2004-09-09	至今
张春梅	美尔森石墨工业(重 庆)有限公司	董事	2004-11-29	至今
张春梅	美尔森碳制品(上海) 有限公司	监事	2000-09-29	至今
张春梅	美尔森银河新材料(烟 台)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8-28	至今
张春梅	美尔森哈碳电碳(哈尔 滨)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23	至今
张春梅	美尔森电动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7-29	至今
王红红	绍兴市玛唐进出口有 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11-04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 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的报酬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的报酬经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并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

	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薪酬；独立董事 2024 年度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0 万（含税）/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报酬依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上述人员 2024 年薪酬已支付完毕。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92.73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卢枫青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聘任为董事会秘书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4、《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p>15、《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因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p> <p>16、《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7、《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8、《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9、《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p> <p>20、《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p> <p>21、《关于新增〈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p> <p>22、《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3、《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24、《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5、《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6、《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7、《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8、《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9、《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30、《关于修订〈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1、《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8月5日	<p>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p> <p>1、《关于投资建设年产20000吨1-硝基萘醌项目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8月28日	<p>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p> <p>1、《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10月28日	<p>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p> <p>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12月30日	<p>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p> <p>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俞杏英	否	6	6	0	0	0	否	1
俞啸天	否	6	6	2	0	0	否	1
姚晨华	否	6	6	3	0	0	否	1
周英	否	6	6	1	0	0	否	1
张春梅	是	6	6	5	0	0	否	1
王众	是	6	6	5	0	0	否	1
傅菊荪	是	6	6	5	0	0	否	1
张云珍	否	6	5	3	0	1	否	1
徐民丰	否	6	6	6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春梅、王众、周英
提名委员会	傅菊荪、俞啸天、王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众、俞啸天、张春梅
战略委员会	俞杏英、俞啸天、傅菊荪
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	张春梅、王众、傅菊荪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23	1、《关于公司2023年度年报审计	全体委员通过所	无

日	前沟通汇报的议案》	有议案	
2024年4月17日	1、《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议案》 5、《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全体委员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年8月16日	1、《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全体委员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年10月25日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委员通过所有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17日	1、《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涉及全体委员薪酬，全体委员回避表决，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委员俞啸天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回避表决，其余委员表决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17日	1、《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全体委员通过所有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17日	1、《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全体委员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年8月5日	1、《关于投资建设年产20000吨1-硝基萘醌项目的议案》	全体委员通过所有议案	无

(六)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12日	1、《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全体委员通过所有议案	无

(七)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1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82
销售人员	33
技术人员	51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33
合计	41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小学	57
初中	161
高中、职高	110
大专、本科	78
硕士	5
合计	41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以公平、竞争、激励为原则的薪酬政策，实施岗位基本薪酬和绩效激励结合的薪酬制度，其中岗位基本薪酬通过对各岗位职责、技术含量、劳动强度以及工作环境的评估分别进行岗位赋值，以工作目标为标尺实行考核，体现员工完成本职工作的基本回报；绩效激励以公司盈利和经营情况为标尺进行激励性考核，体现员工完成绩效目标的激励回报。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员工专业技能与职业素养的培养与提升，从法律法规、质量管理、技术知识与技能、公司管理规定、企业文化等方面制定培训计划。公司采用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结合员工岗位需求与职业规划需求，针对性地向员工传递理论知识、操作经验与标杆企业优秀实践。培训计划的制定与实施实现了员工知识技能的有效沉淀与拓展，同时为公司储备人才，实现管理梯队的建设。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政策与相关决策程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与比例等。其中，现金分红具体条件：（1）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金分红的比例：公司未来12个月内若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应保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最终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有可供分配的利润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2、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与执行

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3,380,000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338,000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32.97%。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于2024年6月21日股权登记，于2024年6月24日发放。

3、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3,380,000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004,200.00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31.32%。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9
每10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2,004,20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328,856.49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1.32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2,004,2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1.32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2,004,2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2,004,2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8,328,856.4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31.3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328,856.4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71,511,190.73

备注:公司于2023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9.8.1,公司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以公司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作为首个起算年度。上述现金分红情况以2024年度起算。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公司建立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根据经营发展的目标，依照公司全年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结合年度个人的岗位职责和年度工作计划进行考评和激励，实施有效奖惩，进一步督促了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职。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的内控管理体系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情况，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供了保障，有效提高了经营效率效果，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对子公司的日常经营、资产、财务、人事、对外投资、运作规范等方面进行管理、指导与监督，规范公司内部运作机制，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针对报告期内新设立的控股子公司绍兴丰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已派驻董事与经理，丰谱检测的日常经营活动和资金资产安全由公司相关部门统一管控。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4,085.35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12月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为万丰股份。具体排污信息如下：

（1）废气

主要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氯化氢、硫化氢、硫酸雾、氨（氨气）、乙酸等。

排放方式：有组织排放与无组织排放

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大气污染物排放口共有5个。DA001废气排放口001；DA002废气排放口005；DA003废气排放口004；DA004废气排放口002；DA005废气排放口003。

执行的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07）。

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气主要来自以下几个方面：分散染料产生废气、其他工艺产生有机废气、喷干工序产生废气、危废暂存库产生废气和污水站产生废气。

2024年1-12月核定的排放量与实际排放量如下表所示：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t)	总量指标 (t/a)
颗粒物	0.48	12.556

SO ₂	0.4389	13.375
NO _x	0.8778	6.193

超标情况：2024年1-12月，公司废气不存在超标排放现象。

(2) 废水

主要污染物：COD、氨氮、总氮(以N计)、总磷(以P计)、PH值、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色度、苯胺类、硝基苯类等。

排放方式：连续排放，流量稳定

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公司有1个污水总排口，排放口编号DW001 废水排放口001。

水污染排放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产生废水主要包括职工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采取清污分流和雨污分流的方式进行处理。根据当地管理要求，厂区雨水全部进入污水站后纳管排放。公司在现有厂区内建有一套处理能力为3,000t/d的废水处理装置，公司全部废水经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由绍兴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

2024年1-12月核定的排放量与实际排放量如下表所示：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t)	总量指标(t/a)
COD	193.84	282.92
氨氮	11.07	19.81
总氮(以N计)	14.43	39.61

(3) 固废

主要污染物：污泥，废活性炭、精馏残渣、废试剂瓶、废包装桶(袋)、废机油、生活垃圾等。

公司已按规定设置了专门的危险固废暂存库。危险固废暂存库设置在厂区东北角，设有防风、防雨、防渗、防漏等措施，并设有标示牌。

公司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具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一般工业固废由园区环卫部门负责清运。

2024年度公司危险固废处理情况如下：

精馏残渣处理量831.67吨；污泥2,549.14吨；废试剂瓶0.42吨；废机油0.46吨；废包装桶(袋)10.06吨。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废气产生环节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废气污染物	产生废气的设施或工序	设施名称	台数(套)	处理工艺	设计运行时间(小时/年)	运行情况
1	硫化氢、恶臭	污水处理	污水站废气处理装置	一套	两级碱喷淋	8,760	运行正常
2	氮氧化物、硫酸雾、醋酸	分散染料生产	分散染料废气处理装置	一套	酸(尿素)喷淋+两级碱喷淋	7,200	运行正常

序号	主要废气污染物	产生废气的设施或工序	设施名称	台数(套)	处理工艺	设计运行时间(小时/年)	运行情况
3	甲醇、醋酸、乙醇、甲苯、乙酸乙酯、溴乙烷等	其他工艺产生有机废气	厂区综合废气处理装置	一套	碱喷淋+两级常温催化氧化	7,200	运行正常
4	染料尘、臭气	喷干塔	喷干尾气处理装置	一套	旋风+布袋+水喷淋	7,200	运行正常
5	臭气	危废暂存库	危废暂存库废气处理装置	一套	水喷淋+碱喷淋	7,200	运行正常

公司废水处理情况如下：

废水类型	主要污染物	产生环节	处理设施	台数(套)	处理工艺	处理能力	设计运行时间	运行情况
生产废水、生活废水	pH、COD _{Cr} 、氨氮、苯胺类	生产装置、厂区生活	全厂废水处理装置	一套	预处理、中和、生化处理、芬顿氧化	3,000t/d	8,760小时/年	运行正常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在严格遵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的基础上，制定了《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管理制度》、《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制度，使公司的环保工作做到有章可循。

公司根据《浙江省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实施办法（试行）》（浙环函〔2015〕195号文）的要求，每三年对面临的环境风险和环 境应急预案进行一次回顾性评估，并结合最新要求，在原有单行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基础上，通过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及应急物资调查，重新编制了应急预案及风险评估报告、应急物资调查报告，经相关环保专家评审后，报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柯桥分局备案，公司备案号：330621-2023-045-M。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环发〔2013〕81号）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2017.4.25发布，2017.6.1实施）等要求制定了企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对公司排放污染物的监测指标、监测点位、监测频次、监测方法、执行排放标准及标准限值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并在浙江省排污单位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上进行公开。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通过技改，逐步淘汰落后设备，改用节能电机、节能灯泡等节能装备降低能耗。同时通过宣传，加强公司员工环保节能意识，减少办公过程中纸张使用，降低碳排放。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2.00	
其中：资金（万元）	42.00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向绍兴市柯桥区慈善总会捐赠“都是伊家”慈爱基金 40 万元、志愿基金 2 万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附注 1	附注 1	承诺时间: 2023 年 2 月 17 日	是	详见附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 2	附注 2	承诺时间: 2023 年 2 月 17 日	是	详见附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 3	附注 3	承诺时间: 2023 年 2 月 1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 4	附注 4	承诺时间: 2023 年 2 月 1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 5	附注 5	承诺时间: 2023 年 2 月 1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附注 6	附注 6	承诺时间: 2023 年 2 月 1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 7	附注 7	承诺时间: 2023 年 2 月 1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附注 8	附注 8	承诺时间: 2023 年 2 月 1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附注 9	附注 9	承诺时间: 2023 年 2 月 1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附注 10	附注 10	承诺时间: 2023 年 2 月 1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 1: 关于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御丰企业承诺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②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③如果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④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公司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a.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b.及时作出新的承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直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止；c.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予以赔偿；若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2) 公司实际控制人俞杏英和俞啸天承诺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②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③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④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上述期间内离职或职务发生变更的，不影响上述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⑤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a.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b.及时作出新的承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直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止；c.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将依法予以赔偿；若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3) 公司股东姚晨华承诺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②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③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④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上述期间内离职或职务发生变更的，不影响上述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⑤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a.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b.及时作出新的承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直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止；c.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将依法予以赔偿；若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4）股东天扬投资承诺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②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企业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a.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b.及时作出新的承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直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止；c.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予以赔偿；若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5）股东宁波怡贤和舟山瑞好承诺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②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企业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a.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b.及时作出新的承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直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止；c.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予以赔偿；若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6）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周英、王红红、李雪萍、翁锋峰、徐文芝和陈昌文承诺如下：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会转让、减持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②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上述期间内离职或职务发生变更的，不影响上述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③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a.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b.及时作出新的承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直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止；c.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将依法予以赔偿；若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7) 天扬投资全体合伙人承诺

天扬投资全体合伙人承诺如下：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会转让、减持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天扬投资的财产份额。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按照签署的相关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的约定办理财产份额转让或减持事宜。

②如中国证监会或相关监管部门对本人转让或减持天扬投资财产份额有其他新的规定的，本人同意将按照届时有效的相关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③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a.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将依法予以赔偿；b.若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2、关于股东所持有股份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御丰企业承诺

①本公司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②限售期限届满后，本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

③本公司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④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⑤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公司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2) 公司股东俞杏英承诺

①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②限售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如本人在限售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③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④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⑤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3) 公司股东姚晨华承诺

①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②限售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

③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④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⑤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4) 股东天扬投资承诺

①本企业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②限售期限届满后，本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

③本企业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④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⑤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企业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5) 股东宁波怡贤承诺

①本公司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②限售期限届满后，本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

③本公司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④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⑤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公司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6) 股东舟山瑞好承诺

①本公司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②限售期限届满后，本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

③本公司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④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⑤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公司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附注 2：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稳定股价预案有效期及触发条件

(1) 稳定股价预案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有效；(2) 稳定股价预案有效期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以下简称“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立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3) 在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实施期限内，公司股票若连续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方案。稳定股价方案所涉及的各项措施实施完毕或稳定股价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且处于中止状态的，则视为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4) 公司应在满足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布提示公告，并在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并公告股价稳定具体措施。如未按上述期限公告稳定股价措施的，则应及时公告具体措施的制定进展情况。

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

当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有关方将根据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方案按如下优先顺序实施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 公司回购股票；(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 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以上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内容如下：

(1) 公司的稳定股价措施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公司回购股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董事会应当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其中股东大会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3个月内，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得以首次发行上市所募集的资金回购股票。

单一会计年度公司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且不高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但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稳定股价措施

若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依照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承诺的内容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

单一会计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自公司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分红金额的10%，且不高于其自公司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分红金额的30%，但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3）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股价措施

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领取津贴的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及各自承诺的内容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

单一会计年度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自公司上一年度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10%，且不高于其自公司上一年度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30%，但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如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拟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

3、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

（1）公司违反本预案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承诺的约束措施

①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履行其增持义务。

（3）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承诺的约束措施

①如负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履行其增持义务。

4、增持或回购股票的要求

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人实施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过程中增持或回购股份的行为以及增持或回购的股份处置行为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并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且实施后公司股权分布应符合上市条件。

附注 3：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公司以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一、承诺人保证公司符合发行上市的条件，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记载，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二、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由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依法买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者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规定及认可的其他价格；如本次发行上市后至回购前公司发生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按规则相应调整。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

三、如未及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就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向股东和社会公众道歉并依法进行赔偿。”

附注 4：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公司以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 1、承诺人保证公司符合发行上市的条件，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本次发行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的，在有权部门确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买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 3、如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就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向股东和社会公众道歉并依法进行赔偿。

附注 5：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 (1) 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3) 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 (1)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3)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 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保证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为履行本人职责所必须的花费，并严格接受公司的监督与管理；
- (3) 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严格遵守相关制度；
- (5) 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严格遵守相关条件；

(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本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津贴等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如因未履行承诺导致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将依法予以赔偿。

附注 6：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在主板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及上市后生效的《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本公司其他内部控制制度所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附注 7：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承诺

“一、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如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就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向股东和社会公众道歉。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如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就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向股东和社会公众道歉，并停止在公司处领取分红，同时本人/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如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就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向股东和社会公众道歉，停止在公司处领取分红（如有），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直至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附注 8：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御丰企业和实际控制人俞杏英、俞啸天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公司/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目前未拥有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亦不存在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在今后的业务中，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包括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下属全资、控股公司以及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下同）不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如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公司或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在公司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

4、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公司/本人承诺，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5、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6、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注 9：关于对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出具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①承诺人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②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③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④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及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⑤若承诺人违反承诺，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接受如下具体约束措施，直至清偿完毕占用的资金和利息：

A、发行人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承诺人的部分应优先抵扣占用的资金和利息；

B、任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股东，有权采取以下措施：a、向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保护机构等进行报告、投诉、举报；b、通过司法途径进行维权，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司法程序申请对承诺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进行冻结、要求对承诺人赔偿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的全部损失；

C、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因向发行人偿还占用资金和利息、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D、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公司股东姚晨华承诺

①承诺人不利用其股东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②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③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其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④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及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 股东天扬投资承诺

①承诺人不利用其股东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②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③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其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④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及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 股东宁波怡贤和舟山瑞好承诺

①承诺人不利用其股东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②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③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其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④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及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5)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①承诺人不利用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②在公司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③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④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及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附注 10：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及相关承诺

公司及其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承诺人将严格履行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出具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开投资者道歉；

②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③不得批准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④对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 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出具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部分。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凌燕、陈磊、周鑫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凌燕5年、陈磊5年、周鑫5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00.00
保荐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4年5月13日，该议案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6月24日	2024年9月24日	募集资金	大额存单	否	按合同约定	1.5%		37,541.67	0	0	是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4年6月26日	2024年12月26日	募集资金	大额存单	否	按合同约定	1.7%		340,000.00	0	0	是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9月25日	2024年12月25日	募集资金	大额存单	否	按合同约定	1.4%		35,027.78	0	0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5月5日	48,668.04	42,058.99	42,058.99	0	13,501.95	0	32.10	0	1,847.21	4.39%	不适用
合计	/	48,668.04	42,058.99	42,058.99	0	13,501.95	0	/	/	1,847.2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招股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由 54,800.00 万元调整为 42,058.99 万元，并相应调整每个募投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1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项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	27,553.25	1,746.56	4,821.57	17.50	2025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6,063.25	100.66	180.46	2.98	2026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8,442.50	0.00	8,499.93	100.68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42,058.99	1,847.21	13,501.95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5月27日	40,000	2023年6月14日	2024年5月13日	0	否
2024年4月20日	31,000	2024年5月13日	2024年12月30日	0	否
2024年12月30日	30,000	2024年12月30日	2025年12月30日	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000,000	74.97				-16,700,000	-16,700,000	83,300,000	62.4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0,000,000	74.97				-16,700,000	-16,700,000	83,300,000	62.4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8,300,000	58.70				-10,000,000	-10,000,000	68,300,000	51.21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700,000	16.27				-6,700,000	-6,700,000	15,000,000	11.25
4、外资持股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3,380,000	25.03				16,700,000	16,700,000	50,080,000	37.55
1、人民币普通股	33,380,000	25.03				16,700,000	16,700,000	50,080,000	37.5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3,380,000	100.00			0	0	133,38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宁波怡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宁波瑞好投资有限公司、姚晨华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锁定期届满，于2024年5月10日起上市流通。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8,300,000	0	0	58,300,000	首发限售	2026年5月10日
俞杏英	15,000,000	0	0	15,000,000	首发限售	2026年5月10日
绍兴天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0	0	10,000,000	首发限售	2026年5月10日
姚晨华	6,700,000	6,7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4年5月10日
宁波怡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4年5月10日
宁波瑞好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4年5月10日
合计	100,000,000	16,700,000	0	8,33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1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74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 量	
绍兴御丰 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58,300,000	43.71	58,300,00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俞杏英	100	15,000,100	11.25	15,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绍兴天扬 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10,000,000	7.50	10,000,000	无	0	其他
姚晨华		6,700,000	5.02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宁波瑞好 投资有限 公司		5,000,000	3.75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宁波怡贤 企业管理 咨询有限 公司	-2,667,600	2,332,400	1.75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戴华美	2,167,600	2,167,600	1.63		无	0	境内自然 人
绍兴创佳 纺织机械 有限公司	1,120,210	1,120,210	0.84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俞佳民	500,000	500,000	0.37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刚	496,000	496,000	0.37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姚晨华	6,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0,000				
宁波瑞好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宁波怡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332,4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2,400				
戴华美	2,1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7,600				
绍兴创佳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1,120,210	人民币普通股	1,120,210				
俞佳民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陈刚	4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6,000				
郭瑞平	455,400	人民币普通股	455,400				
王亚波	426,4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400				
陈云	328,700	人民币普通股	328,7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御丰企业和天扬投资为俞杏英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	-----------	--------------	----------------	------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8,300,000	2026-5-10		首发限售
2	俞杏英	15,000,000	2026-5-10		首发限售
3	绍兴天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2026-5-10		首发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御丰企业和天扬投资为俞杏英的一致行动人。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俞杏英
成立日期	2017年6月13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曾用名：宁波御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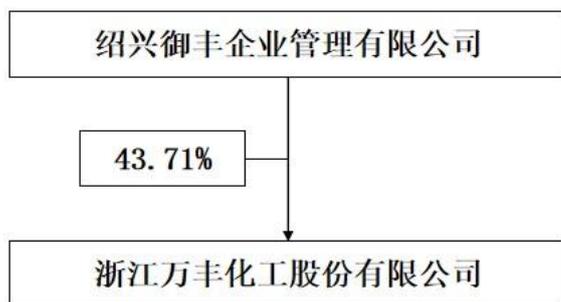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俞杏英、俞啸天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俞杏英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俞啸天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否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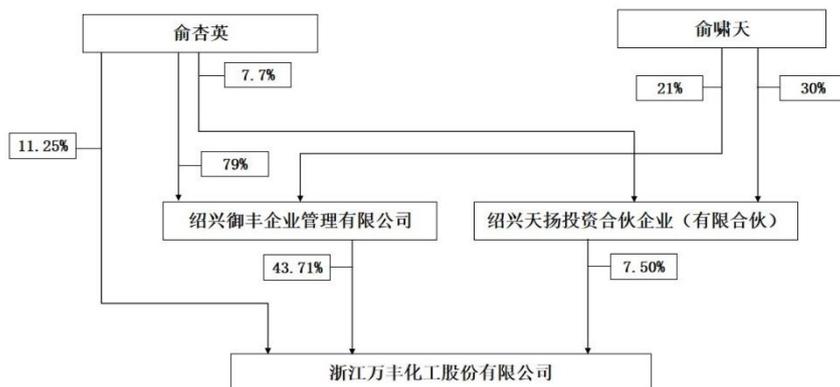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俞杏英与俞啸天为母子关系。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523 号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丰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丰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万丰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万丰股份主营业务为中高端分散染料的研究、生产及销售，本期公司营业收入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四）”所述的收入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十七）”。由于收入是万丰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	1、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主要客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等，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报告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提货单、报关单、提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

<p>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提货单、报关单、提单等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执行函证程序：对于年度销售金额及年末尚未回款金额向客户进行函证确认；</p> <p>7、对于外销收入取得海关统计金额证明，并核对是否存在差异。</p>
<p>(二) 存货跌价准备</p>	
<p>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详见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七）。</p> <p>公司的存货按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产成品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及在产品，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对于合并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及存货减值计提金额进行复核，将管理层确定可变现净值时的估计售价、销售费用等与实际发生额进行核对，以评价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做出的判断是否合理；</p> <p>3、结合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对长库龄存货进行重点检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分析其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p> <p>4、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的变化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变化的合理性。</p>

四、其他信息

万丰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万丰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万丰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万丰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万丰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万丰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万丰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凌燕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鑫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1,523,815.27	462,923,178.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6,874,382.21	136,999,533.23
应收账款		132,364,330.71	112,509,340.92
应收款项融资		36,255,618.37	36,059,845.85
预付款项		6,082,314.85	3,191,938.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72,383.72	3,043,757.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0,396,222.60	325,347,781.5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078.21	5,029,982.04
流动资产合计		1,056,807,145.94	1,085,105,357.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638,896.36	6,031,541.76
固定资产		176,399,966.95	167,272,649.29
在建工程		46,788,194.77	21,476,506.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415.31	159,669.91
无形资产		139,280,757.07	95,927,320.6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80,669.11	1,433,853.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66.28	27,776.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091,719.89	5,836,677.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4,348,585.74	298,165,996.28
资产总计		1,451,155,731.68	1,383,271,354.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419,922.17	39,038,534.2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690,000.00	42,514,283.11
应付账款		100,410,505.23	94,549,651.49
预收款项		63,895.18	
合同负债		3,172,333.47	2,523,327.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439,606.22	14,727,224.06
应交税费		12,566,454.10	7,285,553.90
其他应付款		353,515.50	61,828.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74,177.62	30,436,020.41
其他流动负债		83,061,620.48	70,203,823.60
流动负债合计		341,052,029.97	301,340,246.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4,105,000.00	42,792,261.1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2,247.7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78,539.55	990,37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79,103.11	3,895,021.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262,642.66	47,719,909.79
负债合计		389,314,672.63	349,060,156.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380,000.00	133,3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0,162,638.19	629,261,063.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3,335.02	71,530.72
专项储备		1,466,741.39	218,076.64
盈余公积		40,539,347.65	35,767,795.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4,559,293.61	234,339,989.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0,201,355.86	1,033,038,455.44
少数股东权益		1,639,703.19	1,172,742.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1,841,059.05	1,034,211,197.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51,155,731.68	1,383,271,354.19

公司负责人：俞杏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文芝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6,631,043.64	459,539,453.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6,770,782.21	136,649,533.23
应收账款		134,362,335.90	114,987,557.40
应收款项融资		36,255,618.37	36,059,845.85
预付款项		6,070,855.02	3,162,438.77
其他应收款		3,482,912.37	31,978,284.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70,095,292.29	324,386,778.4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88,260.84
流动资产合计		1,053,668,839.80	1,111,752,152.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2,471,441.35	114,454,041.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885,362.72	3,064,371.88
固定资产		123,097,534.69	128,726,070.17
在建工程		46,788,194.77	21,476,506.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201,388.91	159,669.91
无形资产		52,149,202.79	6,672,663.8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785,498.30	1,896,009.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091,719.89	5,836,677.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6,470,343.42	282,286,011.81
资产总计		1,480,139,183.22	1,394,038,163.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371,322.17	39,038,534.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690,000.00	42,514,283.11
应付账款		100,048,017.87	100,163,031.11
预收款项		21,463.99	
合同负债		3,170,563.56	2,513,819.20
应付职工薪酬		15,628,705.72	14,092,802.84
应交税费		11,432,538.64	6,227,075.00
其他应付款		342,028.00	41,828.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79,156.54	30,436,020.41
其他流动负债		83,006,390.39	70,152,587.56
流动负债合计		342,190,186.88	305,179,981.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105,000.00	42,792,261.1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899,420.03	42,247.7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78,539.55	990,37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84,971.79	3,586,948.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967,931.37	47,411,836.72
负债合计		402,158,118.25	352,591,818.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380,000.00	133,3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1,084,333.87	630,175,798.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66,741.39	218,076.64
盈余公积		40,538,798.98	35,767,247.01
未分配利润		271,511,190.73	241,905,223.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77,981,064.97	1,041,446,345.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0,139,183.22	1,394,038,163.86

公司负责人：俞杏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文芝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5,132,594.76	503,561,629.15
其中：营业收入		535,132,594.76	503,561,629.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8,477,491.59	455,318,827.00
其中：营业成本		411,029,388.96	379,485,160.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387,413.27	3,817,022.16
销售费用		15,993,994.50	14,780,987.95
管理费用		46,256,568.81	45,391,736.86
研发费用		18,444,266.80	16,592,862.54
财务费用		-8,634,140.75	-4,748,942.99
其中：利息费用		4,151,197.05	3,249,587.61
利息收入		11,428,023.42	7,313,094.59
加：其他收益		3,297,960.97	3,029,293.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77.85	-48,005.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06,775.77	-5,720,646.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0,141.21	-2,519,419.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66.02	5,702.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347,135.33	42,989,726.36
加：营业外收入		447,986.52	5,377,310.69
减：营业外支出		617,945.07	633,155.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177,176.78	47,733,881.46
减：所得税费用		6,888,319.17	6,797,868.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88,857.61	40,936,012.7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88,857.61	40,936,012.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28,856.49	40,452,349.3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60,001.12	483,663.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804.30	-7,222.7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804.30	-7,222.7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804.30	-7,222.7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804.30	-7,222.76
(7) 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310,661.91	40,928,790.0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350,660.79	40,445,126.5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0,001.12	483,663.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俞杏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文芝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529,561,550.45	496,696,668.91
减：营业成本		409,468,980.96	375,940,936.56
税金及附加		4,488,142.98	3,427,149.03
销售费用		13,940,619.98	13,185,066.60
管理费用		42,073,472.52	39,900,832.76
研发费用		18,444,266.80	16,592,862.54
财务费用		-7,880,896.73	-4,755,363.30
其中：利息费用		4,951,331.50	3,247,031.87
利息收入		11,417,423.97	7,307,969.68
加：其他收益		3,296,503.45	3,027,847.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53,542.53	-48,005.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6,568.87	-7,326,771.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0,141.21	-2,519,419.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2.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770,299.84	45,544,538.30
加：营业外收入		426,543.92	5,373,443.40
减：营业外支出		617,919.07	633,052.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578,924.69	50,284,929.14
减：所得税费用		6,863,405.02	6,482,693.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15,519.67	43,802,235.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15,519.67	43,802,235.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715,519.67	43,802,235.7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3

公司负责人：俞杏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文芝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4,076,334.68	311,414,815.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69.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50,510.60	13,622,13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526,845.28	325,039,915.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606,928.74	204,761,878.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511,719.54	60,045,627.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14,567.75	22,231,937.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41,273.29	37,257,04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774,489.32	324,296,48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52,355.96	743,426.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1,031.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95,943.01	537,685.83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6,974.61	537,685.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307,612.26	45,062,641.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3,999,986.8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07,612.26	169,062,628.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10,637.65	-168,524,942.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9,415,277.3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148,270.36	86,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148,270.36	535,915,277.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032,500.00	11,187,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22,348.26	3,139,035.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82.86	28,529,27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897,431.12	42,855,814.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9,160.76	493,059,462.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90,507.77	946,235.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16,934.68	326,224,182.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671,749.01	132,447,566.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054,814.33	458,671,749.01

公司负责人：俞杏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文芝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7,973,457.88	302,829,931.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96,299.36	13,370,01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569,757.24	316,199,951.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662,990.49	202,656,856.8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731,200.23	57,131,465.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33,837.97	21,755,440.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61,742.18	35,771,40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389,770.87	317,315,17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79,986.37	-1,115,221.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90,000.00	7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976.99	537,685.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3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58,976.99	1,627,685.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962,023.89	45,042,288.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9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962,023.89	169,342,288.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03,046.90	-167,714,602.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9,415,277.3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100,000.00	86,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100,000.00	535,915,277.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032,500.00	11,187,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17,322,348.26	3,139,035.04

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81,114.96	28,311,63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635,963.22	42,638,174.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5,963.22	493,277,102.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33,042.44	919,602.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25,981.31	325,366,881.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288,024.01	129,921,142.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2,162,042.70	455,288,024.01

公司负责人：俞杏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文芝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80,000.00				629,261,063.31		71,530.72	218,076.64	35,767,795.68		234,339,989.09		1,033,038,455.44	1,172,742.07	1,034,211,197.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80,000.00				629,261,063.31		71,530.72	218,076.64	35,767,795.68		234,339,989.09		1,033,038,455.44	1,172,742.07	1,034,211,197.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1,574.88		21,804.30	1,248,664.75	4,771,551.97		20,219,304.52		27,162,900.42	466,961.12	27,629,861.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804.30				38,328,856.49		38,350,660.79	960,001.12	39,310,661.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1,574.88								901,574.88	6,960.00	908,534.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01,574.88								901,574.88	6,960.00	908,534.8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771,551.97		-18,109,551.97		-13,338,000.00	-500,000.00	-13,83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71,551.97		-4,771,551.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338,000.00		-13,338,000.00	-500,000.00	-13,838,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48,664.75					1,248,664.75		1,248,664.75
1. 本期提取								4,656,831.68					4,656,831.68		4,656,831.68
2. 本期使用								3,408,166.93					3,408,166.93		3,408,166.9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80,000.00				630,162,638.19		93,335.02	1,466,741.39	40,539,347.65		254,559,293.61		1,060,201,355.86	1,639,703.19	1,061,841,059.05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241,131,139.63		78,753.48	1,167,048.77	31,387,572.11		198,267,863.36		572,032,377.35	682,118.59	572,714,495.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241,131,139.63		78,753.48	1,167,048.77	31,387,572.11		198,267,863.36		572,032,377.35	682,118.59	572,714,495.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80,000.00				388,129,923.68		-7,222.76	-948,972.13	4,380,223.57		36,072,125.73		461,006,078.09	490,623.48	461,496,701.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22.76				40,452,349.30		40,445,126.54	483,663.48	40,928,790.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80,000.00				388,129,923.68								421,509,923.68	6,960.00	421,516,883.6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380,000.00				387,209,933.78								420,589,933.78		420,589,933.7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19,989.90								919,989.90	6,960.00	926,949.9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80,223.57		-4,380,223.57				
1.提取盈余公积									4,380,223.57		-4,380,223.5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948,972.13					-948,972.13		-948,972.13
1.本期提取								4,893,220.76					4,893,220.76		4,893,220.76
2.本期使用								5,842,192.89					5,842,192.89		5,842,192.8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80,000.00				629,261,063.31		71,530.72	218,076.64	35,767,795.68		234,339,989.09		1,033,038,455.44	1,172,742.07	1,034,211,197.51

公司负责人：俞杏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文芝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80,000.00				630,175,798.99			218,076.64	35,767,247.01	241,905,223.03	1,041,446,345.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80,000.00				630,175,798.99			218,076.64	35,767,247.01	241,905,223.03	1,041,446,345.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8,534.88			1,248,664.75	4,771,551.97	29,605,967.70	36,534,719.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715,519.67	47,715,519.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8,534.88						908,534.8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08,534.88						908,534.88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771,551.97	-18,109,551.97	-13,338,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771,551.97	-4,771,551.9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338,000.00	-13,338,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48,664.75			1,248,664.75
1.本期提取								4,656,831.68			4,656,831.68
2.本期使用								3,408,166.93			3,408,166.93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3,380,000.00				631,084,333.87			1,466,741.39	40,538,798.98	271,511,190.73	1,077,981,064.97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242,038,915.31			1,167,048.77	31,387,023.44	202,483,210.86	577,076,19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242,038,915.31			1,167,048.77	31,387,023.44	202,483,210.86	577,076,19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80,000.00				388,136,883.68			-948,972.13	4,380,223.57	39,422,012.17	464,370,147.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802,235.74	43,802,235.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80,000.00				388,136,883.68						421,516,883.6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380,000.00				387,209,933.78						420,589,933.7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26,949.90						926,949.9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80,223.57	-4,380,223.57	
1.提取盈余公积									4,380,223.57	-4,380,223.5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948,972.13			-948,972.13
1.本期提取								4,893,220.76			4,893,220.76
2.本期使用								5,842,192.89			5,842,192.89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3,380,000.00				630,175,798.99			218,076.64	35,767,247.01	241,905,223.03	1,041,446,345.67

公司负责人：俞杏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文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文芝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原浙江万丰化工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由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俞杏英、绍兴天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姚晨华、宁波怡贤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宁波瑞好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30621755903566B。2023年5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3,338万股，注册资本为13,338万元，注册及总部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镇新二村。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分散染料及其滤饼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以中高端分散染料为主。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俞杏英、俞啸天。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万丰环球私人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其他下属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geq 2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 \geq 2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 \geq 10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金额 \geq 3000 万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 \geq 2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期末总资产的 10% 以上或利润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

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

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

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5%、1-2 年 15%、2-3 年 30%、3 年以上 100%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5%、1-2 年 15%、2-3 年 30%、3 年以上 100%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不计提坏账

本公司以应收款项确认时点开始计算账龄，按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各期末账龄。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

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10%	4.85%、4.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10%	9.00%-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3%、10%	24.25%、22.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10%	9.00%-32.33%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20.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固定资产装修	建设工程、装修工程初步验收合格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设备安装调试、改造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受益期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电脑软件	3-5年	使用该软件产品的预期寿命周期
排污权	5年	合同规定年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在职工薪酬方面，研发人员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福利费等归集于职工薪酬，并按照研发人员实际参与项目研发情况，按工时分配至各研发项目；在材料投入方面，研发人员根据具体项目需要，经审批后进行领料或采购；在折旧及摊销方面，按研发专用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应折旧额、应摊销额计入研发费用中，房屋建筑物及其构筑物等共用资产，根据比例分摊计入研发费用。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

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设备平台改造费用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年
租入资产装修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5年
信息网络数据服务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年
财经顾问服务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年
网站运行服务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年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

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销：以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确认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从而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外销：对以 FOB、CIF、C&F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对以 DPU、DAP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将货物交到客户指定目的地或目的港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以上各交易方式以控制权转移时点作为公司收入确认时点。

向昂高集团销售托拉司产品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根据昂高集团的要求在工厂生产和制备托拉司产品。本公司同意按成本价向昂高集团供应托拉司产品，最终双方根据销售给最终客户的利润互相支付销售支持费，作为可变对价调整收入金额。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

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27、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p>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p> <p>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p>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p>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p> <p>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p>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p> <p>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p>	无	0

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p>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p> <p>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p> <p>该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无	0
<p>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p> <p>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p> <p>解释第18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p> <p>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2024年度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无	0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7%、6% (注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及免抵的增值税计缴	5%、7%（注2）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及免抵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及免抵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17%

注1：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适用13%税率；利息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6%；出租不动产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9%；子公司万丰环球私人有限公司在新加坡设立，新加坡增值税税率为7%。

注2：本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中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上海柯奥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宁波金御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7%；子公司上海杏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柯奥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
浙江中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
上海杏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
万丰环球私人有限公司	17
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注：宁波金御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4年12月26日经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注销，因此2024年度所得税税率未列示。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本公司已在浙江省认定管理机构2024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名单中，即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GR202433004149），2024年至2026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缴。

2、子公司上海柯奥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浙江中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上海杏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2024年度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根据2023年9月3日《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符合文件的相关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80.40	4,780.40
银行存款	447,050,033.93	458,666,968.61
其他货币资金	4,469,000.94	4,251,429.25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51,523,815.27	462,923,178.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3,910.52	319,838.38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6,874,382.21	136,999,533.23
合计	156,874,382.21	136,999,533.2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2,697,817.13
合计		82,697,817.1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874,382.21	100.00			156,874,382.21	136,999,533.23	100.00			136,999,533.2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56,874,382.21	100.00			156,874,382.21	136,999,533.23	100.00			136,999,533.23
合计	156,874,382.21	100.00			156,874,382.21	136,999,533.23	100.00			136,999,533.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29,549,628.35	108,029,474.62
1年以内小计	129,549,628.35	108,029,474.62
1至2年	8,917,740.20	7,650,833.37
2至3年	2,864,428.32	7,434,777.41
3年以上	9,835,489.29	6,208,645.84
合计	151,167,286.16	129,323,731.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78,173.00	3.43	5,178,173.00	100.00		3,285,225.00	2.54	3,285,225.00	100.00	
其中:										
已发生信用减值	5,178,173.00	3.43	5,178,173.00	100.00		3,285,225.00	2.54	3,285,225.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5,989,113.16	96.57	13,624,782.45	9.33	132,364,330.71	126,038,506.24	97.46	13,529,165.32	10.73	112,509,340.92
其中:										
账龄组合	145,989,113.16	96.57	13,624,782.45	9.33	132,364,330.71	126,038,506.24	97.46	13,529,165.32	10.73	112,509,340.92
合计	151,167,286.16	100.00	18,802,955.45		132,364,330.71	129,323,731.24	100.00	16,814,390.32		112,509,340.9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浙江董氏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320,000.00	2,320,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其他	2,858,173.00	2,858,173.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5,178,173.00	5,178,173.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是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29,413,628.35	6,470,676.63	5.00
1至2年(含2年)	8,917,740.20	1,337,661.03	15.00

2至3年(含3年)	2,630,428.32	789,128.50	30.00
3年以上	5,027,316.29	5,027,316.29	100.00
合计	145,989,113.16	13,624,782.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85,225.00	1,696,073.03	310,312.55	113,437.58		5,178,173.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29,165.32	95,641.66			-24.53	13,624,782.45
合计	16,814,390.32	1,791,714.69	310,312.55	113,437.58	-24.53	18,802,955.45

注: 其他变动系汇率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3,437.5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7,759,316.56		27,759,316.56	18.36	1,826,731.09
客户二	13,522,824.21		13,522,824.21	8.95	676,141.21
客户三	9,484,831.82		9,484,831.82	6.27	474,241.59
客户四	5,283,314.58		5,283,314.58	3.50	264,165.73
客户五	3,673,897.90		3,673,897.90	2.43	183,694.90
合计	59,724,185.07		59,724,185.07	39.51	3,424,974.52

其他说明：

以上欠款方余额按照集团口径统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6,255,618.37	36,059,845.85
合计	36,255,618.37	36,059,845.8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105,857.82	
合计	18,105,857.8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36,059,845.85	80,994,665.48	80,798,892.96		36,255,618.37	
合计	36,059,845.85	80,994,665.48	80,798,892.96		36,255,618.37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675,876.01	93.33	2,989,413.80	93.66
1至2年	265,986.27	4.37	71,528.60	2.24
2至3年	29,496.20	0.48	83,700.00	2.62
3年以上	110,956.37	1.82	47,296.37	1.48
合计	6,082,314.85	100.00	3,191,938.7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016,041.71	16.70
第二名	342,054.56	5.62
第三名	240,150.00	3.95
第四名	231,132.07	3.80
第五名	221,030.00	3.63
合计	2,050,408.34	33.7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72,383.72	3,043,757.29
合计	3,272,383.72	3,043,757.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含1年）	1,216,026.10	3,019,510.73
1年以内小计	1,216,026.10	3,019,510.73
1至2年	2,400,186.98	160,026.00
2至3年	110,000.00	56,000.00
3年以上	829,374.55	776,374.55
合计	4,555,587.63	4,011,911.2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31,437.35	140,048.95
保证金	3,782,800.00	2,832,800.00
备用金	329,000.00	210,000.00
代扣代缴款	99,183.42	74,404.67
代垫款	165,944.18	701,751.66
其他	47,222.68	52,906.00
合计	4,555,587.63	4,011,911.2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68,153.99			968,153.9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5,061.08			315,061.0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1.16			-11.16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1,283,203.91			1,283,203.91

注：其他变动系汇率变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8,153.99	315,061.08			-11.16	1,283,203.91
合计	968,153.99	315,061.08			-11.16	1,283,203.91

注：其他变动系汇率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绍兴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200,000.00	48.29	保证金	1-2年	330,000.00
中华人民共和国绍兴海关	950,000.00	20.85	保证金	1年以内	47,500.00
绍兴县滨海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476,600.00	10.46	保证金	3年以上	476,600.00
代垫款	165,944.18	3.64	代垫款	1-2年	24,891.63
柯桥区马鞍镇人民政府	106,200.00	2.33	保证金	3年以上	106,200.00
合计	3,898,744.18	85.57			985,191.6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124,529.07	405,658.42	26,718,870.65	34,695,956.33	242,741.88	34,453,214.45
自制半成品	104,227,071.88	1,366,432.85	102,860,639.03	140,210,541.03	1,278,993.73	138,931,547.30
周转材料	3,818,248.70		3,818,248.70	3,409,260.16		3,409,260.16
在产品	21,187,265.33		21,187,265.33	20,759,810.58		20,759,810.58
库存商品	115,759,751.27	3,797,945.87	111,961,805.40	129,081,715.20	4,471,950.16	124,609,765.04
发出商品	3,849,393.49		3,849,393.49	3,184,184.02		3,184,184.02
合计	275,966,259.74	5,570,037.14	270,396,222.60	331,341,467.32	5,993,685.77	325,347,781.5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2,741.88	259,677.91		96,761.37		405,658.42
自制半成品	1,278,993.73	87,439.12				1,366,432.85
库存商品	4,471,950.16	1,153,024.18		1,827,028.47		3,797,945.87
合计	5,993,685.77	1,500,141.21		1,923,789.84		5,570,037.1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7,505.94	9,357.68
未交增值税	30,572.27	5,020,624.36
合计	38,078.21	5,029,982.04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38,383.20	8,438,383.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438,383.20	8,438,383.2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06,841.44	2,406,841.44
2. 本期增加金额	392,645.40	392,645.40
(1) 计提或摊销	392,645.40	392,645.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799,486.84	2,799,486.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38,896.36	5,638,896.36
2. 期初账面价值	6,031,541.76	6,031,541.7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6,399,966.95	167,272,649.2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6,399,966.95	167,272,649.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固定资产装 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余额	148,081,102.1 7	146,058,283.4 5	12,456,082.0 5	21,617,701.4 4	1,721,638.74	329,934,807.8 5
2. 本期 增加金额		11,068,983.06	811,823.01	3,933,760.87	21,572,787.5 1	37,387,354.45
(1) 购置			811,823.01	3,909,406.89		4,721,229.90
(2) 在建工程转 入		11,068,983.06		24,353.98	21,572,787.5 1	32,666,124.55
(3) 企业合并增 加						
3. 本期 减少金额		519,204.14	120,000.00			639,204.14
(1) 处置或报废		519,204.14	120,000.00			639,204.14
4. 期末 余额	148,081,102.1 7	156,608,062.3 7	13,147,905.0 6	25,551,462.3 1	23,294,426.2 5	366,682,958.1 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余额	56,164,919.85	82,480,671.79	9,706,781.30	14,037,754.1 4	272,031.48	162,662,158.5 6
2. 本期 增加金额	7,723,208.83	14,475,933.36	982,555.01	3,257,351.87	1,680,637.68	28,119,686.75
(1) 计提	7,723,208.83	14,475,933.36	982,555.01	3,257,351.87	1,680,637.68	28,119,686.75
3. 本期 减少金额		382,454.10	116,400.00			498,854.10

(1) 处置或报废		382,454.10	116,400.00			498,854.10
4. 期末 余额	63,888,128.68	96,574,151.05	10,572,936.31	17,295,106.01	1,952,669.16	190,282,991.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84,192,973.49	60,033,911.32	2,574,968.75	8,256,356.30	21,341,757.09	176,399,966.95
2. 期初 账面价值	91,916,182.32	63,577,611.66	2,749,300.75	7,579,947.30	1,449,607.26	167,272,649.2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46,788,194.77	21,476,506.84
工程物资		
合计	46,788,194.77	21,476,506.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	27,818,811.07		27,818,811.07	13,787,880.88		13,787,880.88
建筑工程	18,712,746.53		18,712,746.53	7,688,625.96		7,688,625.96
在调试软件	256,637.17		256,637.17			
合计	46,788,194.77		46,788,194.77	21,476,506.84		21,476,506.8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在安装设备		13,787,880.88	25,124,267.23	11,093,337.04		27,818,811.07		在安装				自筹

年产1万吨分散染料技改提升工程	17,431,192.66	301,886.79	11,834,201.79			12,136,088.58	69.62	在建				募集资金、自筹
新办公楼装修工程	13,000,000.00	3,421,397.13	9,505,522.25	12,926,919.38			99.44	已完工				自筹
合计		17,511,164.80	46,463,991.27	24,020,256.42		39,954,899.6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7,146.84	427,146.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305,221.75	305,221.75
--到期终止	305,221.75	305,221.75
4. 期末余额	121,925.09	121,925.0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7,476.93	267,476.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2,254.60	112,254.60
(1) 计提	112,254.60	112,254.60
3. 本期减少金额	305,221.75	305,221.75
(1) 处置		
--到期终止	305,221.75	305,221.75
4. 期末余额	74,509.78	74,509.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415.31	47,415.31
2. 期初账面价值	159,669.91	159,669.9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2,241,840.43	528,469.59		102,770,310.02
2. 本期增加金额	45,019,755.00		1,567,334.50	46,587,089.50
(1) 购置	45,019,755.00		1,567,334.50	46,587,089.5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7,261,595.43	528,469.59	1,567,334.50	149,357,399.5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338,121.17	504,868.20		6,842,989.37
2. 本期增加金额	3,045,017.48	5,779.92	182,855.68	3,233,653.08
(1) 计提	3,045,017.48	5,779.92	182,855.68	3,233,653.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383,138.65	510,648.12	182,855.68	10,076,642.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7,878,456.78	17,821.47	1,384,478.82	139,280,757.07
2. 期初账面价值	95,903,719.26	23,601.39		95,927,320.6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设备平台改造费用	892,985.44		357,194.16		535,791.28
信息网络数据服务费	16,759.49	94,339.62	37,723.49		73,375.62
财经顾问服务费	524,108.93		199,161.78		324,947.15
软件服务费		195,398.24	48,843.18		146,555.06
合计	1,433,853.86	289,737.86	642,922.61		1,080,669.11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650,999.95	3,819,258.91	23,765,813.98	3,527,634.9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5,369.77	6,768.49	102,145.89	6,727.36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778,539.55	116,780.93	990,379.42	148,556.91
租赁负债	42,247.73	6,337.16	82,539.40	12,380.91
合计	26,607,157.00	3,949,145.49	24,940,878.69	3,695,300.1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8,667,800.11	7,300,170.02	50,257,300.84	7,538,595.13
使用权资产	47,415.31	7,112.30	159,669.91	23,950.49
合计	48,715,215.42	7,307,282.32	50,416,970.75	7,562,545.6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28,179.21	20,966.28	3,667,524.10	27,776.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28,179.21	3,379,103.11	3,667,524.10	3,895,021.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600.00	5,149.92
可抵扣亏损	35,229,746.20	39,474,967.52
合计	35,233,346.20	39,480,117.4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4,903,613.54	
2025	5,029,571.42	5,295,693.89	
2026	6,590,981.44	6,590,981.44	
2027	19,726,771.05	19,726,771.05	
2028	2,754,577.74	2,957,907.60	
2029	1,127,844.55		
合计	35,229,746.20	39,474,967.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宁波金御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已注销，其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不再纳入。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设备	11,314,645.39		11,314,645.39	5,836,677.94		5,836,677.94
预付排污权	13,777,074.50		13,777,074.50			
合计	25,091,719.89		25,091,719.89	5,836,677.94		5,836,677.94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469,000.94	4,469,000.94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251,429.25	4,251,429.25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82,697,817.13	82,697,817.13	其他	已背书或已贴现未到期未终止确认	69,875,791.06	69,875,791.06	其他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30,081,274.00	5,059,962.83	抵押	借款抵押	30,081,274.00	6,462,780.72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323,678.72	2,169,184.65	抵押	借款抵押	3,323,678.72	2,226,875.94	抵押	借款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长期股权投资	129,000,000.00	129,000,000.00	质押	借款质押	99,000,000.00	99,000,000.00	质押	借款质押
合计	249,571,770.79	223,395,965.55	/	/	206,532,173.03	181,816,876.97	/	/

其他说明：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571HT202300182701 的质押合同，以公司持有的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共计 9,000.00 万股作质押，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故合并报表该长期股权投资已抵消。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10,541.67	10,010,767.12
抵押借款	11,510,755.56	14,013,794.52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9,850,024.94	15,013,972.60
票据贴现未终止确认产生的借款	48,600.00	
合计	71,419,922.17	39,038,534.2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4,690,000.00	42,514,283.11
合计	44,690,000.00	42,514,283.1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5,736,539.39	91,081,279.66
1-2年(含2年)	2,143,271.88	759,305.18
2-3年(含3年)	400,523.00	428,817.29
3年以上	2,130,170.96	2,280,249.36
合计	100,410,505.23	94,549,651.4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	63,895.18	
合计	63,895.1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172,333.47	2,523,327.16
合计	3,172,333.47	2,523,327.1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282,602.46	60,251,194.77	58,335,282.41	16,198,514.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4,621.60	2,955,302.13	3,158,832.33	241,091.4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727,224.06	63,206,496.90	61,494,114.74	16,439,606.2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239,670.18	52,802,687.89	51,094,545.10	14,947,812.97
二、职工福利费	313,804.00	3,656,329.83	3,491,604.83	478,529.00
三、社会保险费	158,367.03	2,065,830.30	2,045,397.37	178,799.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6,432.58	1,665,476.33	1,661,816.42	140,092.49
工伤保险费	21,934.45	400,353.97	383,580.95	38,707.47
四、住房公积金	8,907.33	1,090,003.70	1,083,042.52	15,868.5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1,853.92	636,343.05	620,692.59	577,504.3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282,602.46	60,251,194.77	58,335,282.41	16,198,514.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9,341.11	2,859,583.02	3,055,601.88	233,322.25
2、失业保险费	15,280.49	95,719.11	103,230.45	7,769.1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44,621.60	2,955,302.13	3,158,832.33	241,091.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54,094.64	31,616.1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559,950.68	4,203,437.08
个人所得税	304,876.92	273,845.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0,312.32	1,072.69
房产税	1,283,716.20	1,314,509.53
教育附加	64,462.42	424.94
地方教育附加	42,974.94	283.29
土地使用税	1,809,026.59	1,308,459.92
印花税	96,551.45	151,509.56
环境保护税	487.94	395.62
合计	12,566,454.10	7,285,553.9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3,515.50	61,828.92
合计	353,515.50	61,828.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项	1,487.50	20,000.92
其他	40,028.00	41,828.00
押金及保证金	312,000.00	
合计	353,515.50	61,828.9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831,929.89	30,395,728.75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247.73	40,291.66
合计	8,874,177.62	30,436,020.41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412,403.35	328,032.54
未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应 收票据	82,649,217.13	69,875,791.06
合计	83,061,620.48	70,203,823.6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4,105,000.00	42,792,261.11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44,105,000.00	42,792,261.1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2,247.74
合计		42,247.7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90,379.42		211,839.87	778,539.55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990,379.42		211,839.87	778,539.55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3,380,000.00						133,38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25,988,405.85			625,988,405.85
其他资本公积	3,272,657.46	901,574.88		4,174,232.34
合计	629,261,063.31	901,574.88		630,162,638.1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情况说明：2024年度股份支付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901,574.88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71,530.72	21,804.30				21,804.30		93,335.02

益								
其中： 权益法 下可转 损益的 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 债权投 资公允 价值变 动								
金融 资产重 分类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金 额								
其他 债权投 资信用 减值准 备								
现金 流量套 期储备								
外币 财务报 表折算 差额	71,530.72	21,804.30				21,804.30		93,335.02
其他综 合收益 合计	71,530.72	21,804.30				21,804.30		93,335.0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18,076.64	4,656,831.68	3,408,166.93	1,466,741.39
合计	218,076.64	4,656,831.68	3,408,166.93	1,466,741.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767,795.68	4,771,551.97		40,539,347.6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5,767,795.68	4,771,551.97		40,539,347.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系根据本公司本年度可分配利润的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4,339,989.09	198,267,863.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4,339,989.09	198,267,863.36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328,856.49	40,452,349.3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71,551.97	4,380,223.5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338,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4,559,293.61	234,339,989.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1,347,115.54	407,620,646.75	500,871,714.59	376,660,932.28
其他业务	3,785,479.22	3,408,742.21	2,689,914.56	2,824,228.20
合计	535,132,594.76	411,029,388.96	503,561,629.15	379,485,160.4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分散染料及原染料收入	531,347,115.54	407,620,646.75
其他收入	3,761,667.98	3,316,352.0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35,108,783.52	410,936,998.7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535,108,783.52	410,936,998.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

内销：以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确认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从而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外销：对以 FOB、CIF、C&F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对以 DPU、DAP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将货物交到客户指定目的地或目的港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以上各交易方式以控制权转移时点作为公司收入确认时点。

向昂高集团销售托拉司产品收入确认原则：本公司根据昂高集团的要求在工厂生产和制备托拉司产品。本公司同意按成本价向昂高集团供应托拉司产品，最终双方根据销售给最终客户的利润互相支付销售支持费，作为可变对价调整收入金额。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6,494.18	770,900.19
教育费附加	499,960.39	369,547.94
资源税		
房产税	1,271,493.42	967,262.33
土地使用税	1,809,026.59	1,120,413.09
车船税	360.00	360.00
印花税	305,108.52	340,626.48
地方教育附加	333,306.91	246,365.25
环境保护税	1,663.26	1,546.88
合计	5,387,413.27	3,817,022.1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支出	8,473,449.42	8,118,084.27
业务推广费	715,552.20	608,860.73
业务招待费	2,437,496.12	2,695,266.84
租赁费	294,750.63	444,675.31
信用保险费	610,917.19	803,746.65
差旅费	1,873,992.82	1,175,310.64
其他	1,587,836.12	935,043.51
合计	15,993,994.50	14,780,987.9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支付	908,534.88	926,949.90
人工支出	17,580,766.32	16,935,183.16
业务招待费	7,204,750.08	9,572,220.55
办公费	2,256,377.24	2,274,708.85
聘请中介机构费	2,118,863.76	2,882,881.83
折旧与摊销	9,178,880.10	5,800,078.90
租赁费	701,645.69	1,588,638.41
差旅费	2,030,276.97	2,126,584.08
其他	4,276,473.77	3,284,491.18
合计	46,256,568.81	45,391,736.8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3,529,333.49	4,365,868.15
人工支出	8,355,096.20	7,966,130.24
折旧摊销	2,224,934.85	2,076,929.06
委外研究开发费	2,773,333.33	800,000.00
其他	1,561,568.93	1,383,935.09
合计	18,444,266.80	16,592,862.5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151,197.05	3,249,587.6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291.19	36,917.35
减：利息收入	11,428,023.42	7,313,094.59
汇兑损益	-1,592,554.77	-929,091.84
其他	235,240.39	243,655.83
合计	-8,634,140.75	-4,748,942.9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89,023.74	653,285.66
进项税加计抵减	2,463,174.23	2,324,589.2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5,763.00	51,418.12
合计	3,297,960.97	3,029,293.0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31.6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票据贴现产生的投资收益	-23,409.45	-48,005.52
合计	-22,377.85	-48,005.5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91,714.69	5,630,848.1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5,061.08	89,798.1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106,775.77	5,720,646.3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00,141.21	2,519,419.9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500,141.21	2,519,419.9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5,702.92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3,366.02	
合计	23,366.02	5,702.9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9,190.2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9,190.2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2,295.00	5,107,585.00	12,295.00
其他	435,691.52	70,535.43	435,691.52
合计	447,986.52	5,377,310.69	447,986.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7,773.05	284,449.33	67,773.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7,773.05	284,449.33	67,773.0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50,000.00	300,000.00	550,000.00
滞纳金支出	146.02	5,646.38	146.02
其他	26.00	43,059.88	26.00
合计	617,945.07	633,155.59	617,945.0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397,427.83	7,936,012.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9,108.66	-1,138,144.12
合计	6,888,319.17	6,797,868.6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177,176.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926,576.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39,995.5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357.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80,574.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3,038.7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670,259.95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10,964.33
所得税费用	6,888,319.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900,636.36	735,124.41
政府补助	589,478.87	5,455,824.98
利息收入	11,428,023.42	7,313,094.59
经营租赁收入		
其他	532,371.95	118,086.38
合计	13,450,510.60	13,622,130.3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108,594.65	3,243,883.68
研发支出	7,408,265.75	6,549,803.24
市场推广费	715,552.20	608,860.73
业务招待费	9,642,246.20	12,267,487.39
办公费	2,600,466.48	2,728,437.60
聘请中介机构费	2,118,863.76	2,882,881.83
租赁费	946,974.01	604,721.26
保险费	1,342,895.60	1,208,283.00
差旅费	3,904,269.79	3,301,894.72
其他	4,453,144.85	3,860,790.87
合计	34,241,273.29	37,257,044.3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绍兴三达股权		93,999,986.83
购建长期资产	80,307,612.26	45,062,641.54
合计	80,307,612.26	139,062,628.37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	42,582.86	2,534,124.69
上市发行费用		25,995,154.91
合计	42,582.86	28,529,279.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其他应付款 (应付股利)			13,688,000.00	13,688,000.00		
短期借款	39,038,534.24	103,148,270.36	1,975,828.85	72,742,711.28		71,419,922.17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3,187,989.86	11,000,000.00	2,173,077.01	33,424,136.98		52,936,929.89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2,539.40			42,582.86	-2,291.19	42,247.73
合计	112,309,063.50	114,148,270.36	17,836,905.86	119,897,431.12	-2,291.19	124,399,099.7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288,857.61	40,936,012.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00,141.21	2,519,419.95
信用减值损失	2,106,775.77	5,720,646.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512,332.15	24,828,424.63
使用权资产折旧摊销	112,254.60	2,382,898.29
无形资产摊销	3,233,653.08	1,165,915.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2,922.61	665,288.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366.02	-5,702.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773.05	85,259.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58,642.28	2,320,495.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77.85	48,005.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09.75	6,064.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5,918.41	-1,144,209.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451,417.74	-32,790,439.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625,724.43	-43,496,652.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545,945.35	-1,767,595.79
其他	1,867,461.77	-730,40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52,355.96	743,426.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121,925.0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7,054,814.33	458,671,749.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8,671,749.01	132,447,566.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16,934.68	326,224,182.4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47,054,814.33	458,671,749.01
其中：库存现金	4,780.40	4,780.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7,050,033.93	458,666,968.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054,814.33	458,671,749.0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4,469,000.94	4,251,429.25	使用受限
合计	4,469,000.94	4,251,429.2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度，本公司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用于支付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及购建长期资产的金额为人民币 198,382,052.83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97,008,626.02
其中：美元	13,491,817.01	7.1884	96,984,577.39
欧元			
港币			
新加坡元	4,519.23	5.3214	24,048.63
应收账款	-	-	30,949,420.71
其中：美元	4,305,467.24	7.1884	30,949,420.71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0,642.80
其中：新加坡元	2,000.00	5.3214	10,642.80
应付账款			10,642.80
其中：新加坡元	2,000.00	5.3214	10,642.8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万丰环球私人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1新加坡元，于2022年5月6日在新加坡成立。该公司以新加坡元为记账本位币，主要从事化学产品销售业务。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291.19 元,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345,603.78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382,298.2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23,811.24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合计	23,811.2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3,529,333.49	4,365,868.15
人工支出	8,355,096.20	7,966,130.24
折旧摊销	2,224,934.85	2,076,929.06
委外研究开发费	2,773,333.33	800,000.00
其他	1,561,568.93	1,383,935.09
合计	18,444,266.80	16,592,862.5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8,444,266.80	16,592,862.54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适用 不适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3、反向购买**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8月26日，本公司新设子公司绍兴丰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自成立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子公司宁波金御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4年12月26日经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注销，自注销后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柯奥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 万人民币	上海	商品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中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绍兴	1,000.00 万人民币	绍兴	商品贸易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杏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200.00 万人民币	上海	商品贸易	100.00		新设
万丰环球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1 新加坡元	新加坡	商品贸易	100.00		新设
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绍兴	9,000.00 万人民币	绍兴	制造业	100.00		资产收购
绍兴丰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绍兴	100.00 万人民币	绍兴	服务业	6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90,379.42			211,839.87		778,539.5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90,379.42			211,839.87		778,539.55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11,839.87	305,045.68
与收益相关	589,478.87	5,455,824.98
合计	801,318.74	5,760,870.6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票据	44,690,000.00			44,690,000.00	44,690,000.00
短期借款	72,279,284.36			72,279,284.36	71,419,922.17
长期借款		48,346,922.50		48,346,922.50	44,105,000.00
应付账款	100,410,505.23			100,410,505.23	100,410,505.23
其他应付款	353,515.50			353,515.50	353,515.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30,037.75			9,130,037.75	8,874,177.62
合计	226,863,342.84	48,346,922.50		275,210,265.34	269,853,120.52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票据	42,514,283.11			42,514,283.11	42,514,283.11
短期借款	39,507,824.66			39,507,824.66	39,038,534.24
长期借款		49,593,514.25		49,593,514.25	42,792,261.11
应付账款	94,549,651.49			94,549,651.49	94,549,651.49
其他应付款	61,828.92			61,828.92	61,828.92
租赁负债		42,582.86		42,582.86	42,247.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344,921.39			31,344,921.39	30,436,020.41
合计	207,978,509.57	49,636,097.11		257,614,606.68	249,434,827.02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1,055,53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952,956.25

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96,984,577.39	24,048.63	97,008,626.02	41,988,369.35	76,405.55	42,064,774.90
应收账款	30,949,420.71		30,949,420.71	22,933,477.26		22,933,477.26
其他应收款		10,642.80	10,642.80		10,754.40	10,754.40
应付账款		10,642.80	10,642.80		59,686.92	59,686.92
合计	127,933,998.10	45,334.23	127,979,332.33	64,921,846.61	146,846.87	65,068,693.48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5,438,216.99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2,760,346.08 元）。管理层认为 5%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中的	185,853,114.94	截至资产负债表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

	银行承兑汇票		日已背书未到期部分未终止确认，其余已到期部分终止确认。	兑汇票信用等级相对不高，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全部转移，故票据到期前未终止确认。
贴现	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437,600.00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已贴现未到期部分未终止确认，其余已到期部分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等级相对不高，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全部转移，故票据到期前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25,972,009.44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等级较高，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所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视为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7,368,679.72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等级较高，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所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视为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	219,631,404.10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103,203,897.81	
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389,000.00	-466.80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25,972,009.44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7,368,679.72	-23,409.45
合计	/	136,933,586.97	-23,876.25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82,649,217.13	82,649,217.13
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48,600.00	48,600.00
合计	/	82,697,817.13	82,697,817.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账款融资			36,255,618.37	36,255,618.3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255,618.37	36,255,618.37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系银行承兑汇票，考虑到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差较小，以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绍兴御丰企业	绍兴	商业	5,000.00	43.71	43.71

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俞杏英、俞啸天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俞杏英、俞啸天。俞杏英、俞啸天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从而拥有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11.25%，通过控制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天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从而拥有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51.21%，合计拥有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62.45%。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绍兴市柯桥区钱清童爱仙蛋糕店	监事王雅母亲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绍兴骏宇纺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俞杏英妹夫马国水控股企业
绍兴静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俞杏英妹夫马国水之子马天宇控股企业
绍兴柯桥古道边竹林山居民宿	实际控制人俞杏英的妹妹俞杏婷控制的企业
姚嘉琪	董事姚晨华的儿子
李雪萍	监事
浙江天圣生态食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曾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宁波怡贤的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怡丰印染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曾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宁波怡贤的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天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曾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宁波怡贤的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浙江天圣生态食品有限公司、浙江怡丰印染有限公司及浙江天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系 2023 年 5 月之前曾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宁波怡贤的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2024 年 5 月之后不再纳入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统计范畴。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绍兴市柯桥区钱清童爱仙蛋糕店	采购蛋糕				19,110.00
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电费	101,883.97			317,928.35
浙江天圣生态食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4,868.00	500,000.00	否	235,295.18
绍兴骏宇纺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0,000.00	否	96,948.32
绍兴柯桥古道边竹林山居民宿	采购住宿、餐饮服务	484,475.8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怡丰印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14,521.07	1,891,992.84
绍兴静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20,243.36	125,774.3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906,039.46	462,691.12			1,906,039.46	2,631,192.66		24,313.9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0/6/3	2024/6/2	是
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0/9/21	2024/9/20	是
绍兴御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5,130,000.00	2020/9/21	2024/9/20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天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房产、车位使用权及配套办公设备		18,554,319.36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056,665.00	5,308,547.38

注：上期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含股权激励金额。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浙江怡丰印染有限公司			45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浙江怡丰印染有限公司			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李雪萍	15,000.00	75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姚嘉琪		12,240.76
合同负债			
	绍兴静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34,774.34	93,955.75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附近期间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实际出资认购获得的股份数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7,281,731.34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激励员工	908,534.88	
合计	908,534.88	

其他说明

绍兴天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2020年12月，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陈昌文、周英、徐文芝等37名自然人签订《股权激励协议书》，实际控制人俞杏英以持有绍兴天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的形式间接持有本公司6.33%股份转让给上述激励对象，转让价格4元每股，约定股权授予对象服务期为股权授予之日起服务满五年。

上述股权转让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2024年度相应确认费用908,534.88元，增加资本公积901,574.88元，增加少数股东权益6,960.00元。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与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签订了编号为8911120240033298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公司持有的6项专利权（专利号分别为2018102410028、2018107371566、2018107383559、2018112769520、2017109242226、2021100169698）作质押，为公司在2024年9月3日至2026年9月2日的期间内，在80,000,000.00元最高余额内对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所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质押合同下取得的短期借款余额为10,000,000.00元。

2、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柯桥2023抵0382】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原值为30,081,274.00元、净值为5,059,962.83元的房屋建筑物和以原值为3,323,678.72元，净值为2,169,184.65元的土地使用权浙（2020）绍兴市柯桥区不动产权第0019849作抵押，在106,450,000.00元最高余额内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所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抵押合同下取得的短期借款余额为11,500,000.00元；同时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以金额为3,577,000.00元保证金作质押，在该抵押合同下开立银行承兑汇票35,770,000.00元。

3、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571HT202300182701 及 571HT202300182702 的质押合同，以公司持有的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共计 9,000.00 万股作质押，为公司在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2028 年 6 月 7 日的期间内，在 59,400,000.00 元最高余额内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所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该抵押合同下取得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52,880,000.00 元。

4、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金额为 892,000.94 元保证金作质押，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开立承兑汇票 8,920,000.00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004,2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2,004,200.0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28,067,668.66	109,895,149.60
1年以内小计	128,067,668.66	109,895,149.60
1至2年	12,428,883.37	8,620,557.18
2至3年	3,466,428.30	7,265,577.40
3年以上	9,819,389.28	6,132,370.84
合计	153,782,369.61	131,913,655.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78,173.00	3.37	5,178,173.00	100.00			3,285,225.00	2.49	3,285,225.00	100.00
其中：										
已发生信用减值	5,178,173.00	3.37	5,178,173.00	100.00			3,285,225.00	2.49	3,285,225.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604,196.61	96.63	14,241,860.71	9.58	134,362,335.90	128,628,430.02	97.51	13,640,872.62	10.60	114,987,557.40
其中：										
账龄组合	148,604,196.61	96.63	14,241,860.71	9.58	134,362,335.90	128,628,430.02	97.51	13,640,872.62	10.60	114,987,557.40
合计	153,782,369.61	100.00	19,420,033.71		134,362,335.90	131,913,655.02	100.00	16,926,097.62		114,987,557.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董氏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320,000.00	2,320,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其他	2,858,173.00	2,858,173.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5,178,173.00	5,178,173.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是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7,931,668.66	6,396,583.43	5.00
1至2年（含2年）	12,428,883.37	1,864,332.51	15.00
2至3年（含3年）	3,232,428.30	969,728.49	30.00
3年以上	5,011,216.28	5,011,216.28	100.00
合计	148,604,196.61	14,241,860.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85,225.00	1,696,073.03	310,312.55	113,437.58		5,178,173.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40,872.62	600,988.09				14,241,860.71
合计	16,926,097.62	2,297,061.12	310,312.55	113,437.58		19,420,033.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3,437.5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7,759,316.56		27,759,316.56	18.05	1,826,731.09
客户二	13,522,824.21		13,522,824.21	8.79	676,141.21
客户三	9,484,831.82		9,484,831.82	6.17	474,241.59
客户四	5,283,314.58		5,283,314.58	3.44	264,165.73
客户五	3,673,897.90		3,673,897.90	2.39	183,694.90
合计	59,724,185.07		59,724,185.07	38.84	3,424,974.52

其他说明：

以上欠款方余额按照集团口径统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82,912.37	31,978,284.27
合计	3,482,912.37	31,978,284.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212,365.32	33,304,739.01
1年以内小计	1,212,365.32	33,304,739.01
1至2年	2,651,959.20	352,449.66
2至3年	110,000.00	56,000.00
3年以上	829,374.55	776,374.55
合计	4,803,699.07	34,489,563.2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62,415.02	30,492,449.66
押金	120,794.55	129,294.55
保证金	3,782,800.00	2,832,800.00
备用金	329,000.00	210,000.00
代扣代缴款	95,722.24	70,387.35
代垫款	165,944.18	701,751.66
其他	47,023.08	52,880.00

合计	4,803,699.07	34,489,563.22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511,278.95			2,511,278.9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90,492.25			-1,190,492.2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320,786.70			1,320,786.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11,278.95	-1,190,492.25				1,320,786.70
合计	2,511,278.95	-1,190,492.25				1,320,786.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绍兴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200,000.00	45.80	保证金	1-2年	330,000.00
中华人民共和国绍兴海关	950,000.00	19.78	保证金	1年以内	47,500.00
绍兴县滨海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476,600.00	9.92	保证金	3年以上	476,600.00
上海柯奥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62,415.02	5.46	往来款	1-2年	39,362.25
代垫款	165,944.18	3.45	代垫款	1-2年	24,891.63
合计	4,054,959.20	84.41	/	/	918,353.8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2,471,441.35		142,471,441.35	114,454,041.35		114,454,041.3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42,471,441.35		142,471,441.35	114,454,041.35		114,454,041.3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上海柯奥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宁波金御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浙江中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48,151.35					17,400.00	165,551.35	
上海杏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万丰环球私人有限公司	2,005,890.00						2,005,890.00	
绍兴三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99,000,000.00		30,000,000.00				129,000,000.00	
合计	114,454,041.35		30,000,000.00	2,000,000.00		17,400.00	142,471,441.35	

注：本期其他增加系本期部分股权激励对象为子公司浙江中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的员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公司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5,784,557.47	406,078,041.77	494,006,754.35	373,116,708.36
其他业务	3,776,992.98	3,390,939.19	2,689,914.56	2,824,228.20
合计	529,561,550.45	409,468,980.96	496,696,668.91	375,940,936.5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分散染料及原染料收入	525,784,557.47	406,078,041.77
其他收入	3,761,667.98	3,316,352.0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29,546,225.45	409,394,393.8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529,546,225.45	409,394,393.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

内销：以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确认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从而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外销：对以 FOB、CIF、C&F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对以 DPU、DAP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将货物交到客户指定目的地或目的港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以上各交易方式以控制权转移时点作为公司收入确认时点。

向昂高集团销售托拉司产品收入确认原则：本公司根据昂高集团的要求在工厂生产和制备托拉司产品。本公司同意按成本价向昂高集团供应托拉司产品，最终双方根据销售给最终客户的利润互相支付销售支持费，作为可变对价调整收入金额。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9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86,951.9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票据贴现产生的投资收益	-23,409.45	-48,005.52
合计	5,053,542.53	-48,005.5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407.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	801,318.74	

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31.6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0,312.5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480.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763.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4,288.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879.09	
合计	846,371.1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7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9	0.28	0.2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俞杏英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